

公司代码：688658

公司简称：悦康药业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需要单独提示的重大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于伟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2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0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悦康药业	指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实际控制人	指	于伟仕、马桂英、于飞及于鹏飞
珠海粤康	指	珠海经济特区粤康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河南康达	指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悦康合肥制药、合肥制药	指	悦康药业集团（合肥）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安徽悦博	指	安徽悦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悦康合肥制药子公司
安徽天然制药、天然制药	指	悦康药业集团安徽天然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安徽凯悦	指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东悦康药业、广东悦康	指	广东悦康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重庆凯瑞	指	重庆悦康凯瑞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润泰商贸	指	北京悦康润泰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悦康鹏泰	指	北京悦康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悦康科创	指	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悦康鹏泰子公司
杭州天龙	指	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科创鼎诚	指	北京科创鼎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悦康科创子公司
科创德仁	指	北京科创德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悦康科创子公司
广州悦康	指	广州悦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香港悦康	指	YOU CARE HOLDING (HONGKONG) CO., LIMITED, 珠海粤康子公司
化学药、化药	指	药品的活性成分是化学合成药物
原料药	指	具有药理活性的、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中成药	指	以中药材为原料，在中医药理论指导下，为了预防及治疗疾病的需要，按规定的处方和制剂工艺将其加工制成一定剂型的中药制品，是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商品化的一类中药制剂
新药	指	获得新药注册的药品。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的注册申请称为新药注册申请。此外，我国对已上市药品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增加新适应症的药品注册按照新药申请的程序申报
1 类新药	指	境内外均未上市的创新药。指含有新的结构明确的、具有药理作用的化合物，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具有明确药理作用的化合物，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仿制药	指	生产国家药监局已批准上市的，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的注册申请称为仿制药申请，而获得该注册申请的药品称为仿制药
剂型	指	药物剂型，是根据疾病的诊断、治疗或预防的需要而制备的不同给药形式，如散剂、颗粒剂、片剂等
注射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介质制成的供注入体内的溶液、乳状液或混悬液及供临用前配制或稀释成溶液或混悬液的粉末或浓溶液的无菌制剂

粉针剂	指	将药物与试剂混合后，经消毒干燥形成的粉状物品。便于运输保存
片剂	指	粉状药物和适量辅料混匀压制或其他适宜方法制成的圆片状或异形片状的固体制剂
颗粒剂	指	原料药和适宜的辅料混合制成具有一定粒度的干燥颗粒状制剂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即国家药监局制定的对国内药品行业的药品生产的相关标准及条例，要求药品生产企业应具备良好的生产设备，合理的生产过程，完善的质量管理和严格的检测系统，以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符合法规要求
NDA	指	英文“New Drug Application”的缩写，NDA 为新药上市申请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验证试验药物的安全性与有效性。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食药监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两票制	指	两票制是我国 2016 年以来在药品流通环节推行的重大政策，此项政策内容即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即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
带量采购	指	在招标公告中公示所需的采购量，企业根据采购量投标价格。国家医疗保障局在 2019 年 11 月印发的《关于做好当前药品价格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深化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坚持“带量采购、量价挂钩、招采合一”的方向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悦康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ou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KY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伟仕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http://www.youcareyk.com
电子信箱	irm@youcarey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孟阳	姜亚茹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6号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6号
电话	010-87925985	010-87925985
传真	010-87925985	010-87925985
电子信箱	irm@youcareyk.com	irm@youcarey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悦康药业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悦康药业	68865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玉寿、郑理达、郭维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洪立斌、王天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780,875,989.99	4,196,300,749.57	-9.90	4,541,945,402.40	4,541,945,40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717,028.86	184,795,719.38	-33.05	335,184,883.72	335,014,72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758,662.86	132,369,156.47	-16.33	269,555,888.17	269,385,72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40,652.49	785,491,582.54	-44.21	-121,168,954.78	-121,168,954.7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77,629,966.77	3,587,842,712.30	-0.28	3,989,252,110.95	3,988,972,492.50
总资产	5,738,112,424.72	5,911,276,401.80	-2.93	6,008,735,471.83	6,008,455,853.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31.71	0.74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31.71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9	-13.79	0.60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4.85	减少1.39个百分点	8.42	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3.48	减少0.38个百分点	6.77	6.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16	10.38	增加0.78个百分点	9.95	9.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内：

(1) 为了保持行业内的研发领先地位，公司持续积极推动新药研发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同比增长，研发费用增加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

(2) 公司在 2024 年第四季度对“银杏叶提取物注射液”价格进行调整，同时对该产品销售策略进行相应调整，导致第四季度该产品的销售收入、利润贡献减少，进而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相关财务指标表现。虽然短期内收入与利润呈现阶段性回调，但公司会通过主动优化销售策略，维护核心销售渠道的稳定。

(3) 公司对超过合同约定交货时间仍未收到货物的预付款项，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对其进行单项测试并按照其可回收金额计提了相关减值准备。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有所下降所致。

3、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根据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 2022 年度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进行调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67,900,022.68	982,136,413.18	1,041,759,196.79	789,080,35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305,423.83	49,248,089.36	91,171,550.09	-86,008,03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647,274.96	52,164,515.18	85,118,740.84	-91,171,86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30,897.27	95,381,693.04	188,973,256.09	7,754,806.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1,708.02		-1,842,471.32	-10,819,60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52,708.30	十一、政府补助	28,802,148.26	82,354,612.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22,178.90	七、70	-686,875.22	1,362,41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9,676.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37,211,737.8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893,5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36,805.41		-5,444,235.71	1,328,68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6,786.76		4,118,157.51	10,606,506.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102.07		1,495,583.39	884,115.66
合计	12,958,366.00		52,426,562.91	65,628,995.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255,000.00	160,25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254,214.78	32,599,108.86	17,344,894.08	2,344,894.08
应收款项融资	97,584,606.39	89,297,315.12	-8,287,291.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13,338,821.17	282,651,423.98	169,312,602.81	2,344,894.08
----	----------------	----------------	----------------	--------------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悦康药业始终秉承“营造全球喜悦、关爱人类健康”的理念，以“打造让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为己任。2024 年，面对国内医药行业竞争的加剧及医药行业政策改革的持续深化，悦康药业坚守初心与使命，继续深耕心脑血管、糖尿病、消化系统、抗肿瘤、抗病毒、生殖健康等治疗领域，以前瞻性的全球化视野布局产品线，整合内外资源，推动公司实现“创行业名牌，建药业航母，打造百年老店”的宏伟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78,087.6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9.90%。同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71.7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33.05%。前述业绩充分反映出当前医药行业相关企业所面临的深刻变化和严峻挑战，为应对行业不利局面，公司坚持发展战略，不断优化和调整经营策略，提升运营效率，以适应并引领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2,197.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11.16%，较上年同期增加 0.78 个百分点，多年来公司始终维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这为公司创新药研发项目的迅速推进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并逐步形成了强大的创新专利壁垒。目前，公司已建成了以核酸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多肽药物、高端中药、高端化药、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等为核心的十一大技术平台，储备了二十几项重点管线，具备了技术积累与管线布局双重优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项目合计 42 项，其中在研创新药 21 项，在研仿制药及一致性评价项目 21 项，公司累计获得专利 317 项，2024 年度公司新申请专利 76 项，新获得专利 63 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研发工作进展如下：

1、重点创新药进展

(1) YKYY015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开发的靶向 PCSK9 基因的 siRNA 药物，用于治疗以 LDL-C 升高为特征的原发性（家族性和非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或混合型高脂血症的患者。该项目分别于 2024 年 7 月和 2024 年 10 月在美国、中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国内 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YKYY015 具有全新的序列，并采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 siRNA 序列全新修饰模板，该药物的化合物核心专利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 PCT 国际申请。

YKYY015 注射液是目前国内处在临床阶段的同类 PCSK9 siRNA 项目中唯一在美国 IND 获批的全球潜在 Best-in-class 超长效 siRNA 降脂药物，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此外，作为一款 siRNA 药物，其独特之处在于偶联了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GalNAc 递送系统，该系统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 PCT 国际申请，能够实现高效的肝靶向递送。

(2) YKYY017 雾化吸入剂：是公司与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合作开发的国际领先的广谱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属于化药 1 类创新药，用于预防和治疗呼吸道冠状病毒感染（如新冠、SARS、引起感冒的冠状病毒等）。“广谱（不受病毒变异影响）、高效、兼具预防和治疗双重作用”是 YKYY017 雾化吸入剂的三个最突出优势，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 PCT 国际申请，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

报告期内，该项目临床试验进展顺利，2024 年 6 月顺利召开了 YKYY017 雾化吸入剂临床研究 DMC 期中分析会、II 期总结会暨 III 期方案定稿会，III 期临床试验即将启动。YKYY017 雾化吸入剂成功上市后，将可有效解决现有冠状病毒治疗药物因病毒变异快而失效、缺乏广谱治疗手段等问题，为冠状病毒的治疗提供一个全新的革命性的产品。

(3) YKYY025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开发的一款编码呼吸道合胞病毒 F 蛋白融合前构象 (pre-F) 的 mRNA 疫苗，用于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 (RSV) 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该项目于 2025 年 1 月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于 2025 年 1 月提交中国 IND 且获得 CDE 受理 (受理号 CXSL2500130)。

YKYY025 注射液是基于 pre-F 蛋白设计的全新 mRNA 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表达高效、抗原结构稳定、免疫原性强。该项目采用了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YK-009 阳离子脂质的 LNP 递送系统。核心序列专利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国际专利申请，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

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5 注射液能激发高效的 pre-F 特异结合抗体，诱导的针对 RSV 的中和抗体滴度呈现高水平状态，免疫效果持久，同时展示出对 RSVA 及 B 亚型病毒株良好的免疫反应，动物模型的攻毒试验显示出优异的保护效果；YKYY025 注射液安全性良好，无疫苗相关性呼吸道疾病 (VAERD) 风险。

(4) YKYY026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开发的一款编码水痘-带状疱疹病毒 (VZV) gE 蛋白抗原的 mRNA 疫苗，用于预防带状疱疹。该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于 2025 年 1 月提交中国 IND 且获得 CDE 受理 (受理号 CXSL2500058)。

YKYY026 注射液是基于 gE 蛋白设计的全新 mRNA 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结构新颖、免疫原性强；采用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YK-009 阳离子脂质的 LNP 递送系统，递送效率高、安全性好。核心序列专利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国际专利申请，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6 注射液能够激发高效的 gE 特异 IgG 抗体、VZV 特异结合抗体以及 CD4+T 细胞免疫反应，免疫效果持久，安全性良好。

公司重点中药创新药“通络健脑片” (原“复方银杏叶片”)、“紫花温肺止咳颗粒”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已于 2024 年一季度正式获得 CDE 受理 NDA 申请。目前，包括羟基红花黄色素 A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获得 NDA 受理) 在内的 3 个中药 1 类新药均处于 NDA 审评阶段。

2、小核酸药物和 mRNA 疫苗研发及中试生产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小核酸药物和 mRNA 疫苗研发及中试生产平台已投入使用并高效运转。目前，公司已搭建了以核酸药物为基础的领先的靶点发现平台、高通量筛选平台、领先的工艺开发及规模化制备平台、完整的分析质控平台，并在 AI 靶点发现、序列优化设计、LNP 递送、GalNAc 递送、肝外靶向递送、核苷单体修饰、共加帽等核酸药物底层技术上进行了系统深度布局，进一步加强了从靶点筛选与确认、序列设计、抗原设计、药效评价、CMC 小试和中试、临床试验到注册申报的全链条的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自主研发的可电离阳离子脂质辅料 YK-009，先后获得美国、日本、以色列的发明专利授权，这意味着 YK-009 独特的结构创新和领先的技术优势，已经获得了国际权威专利认证机构的充分肯定和认可，为该产品在全球的应用和推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前，YK-009 已于 2022 年 4 月获得中国发明专利授权，并分别于 2023 年 7 月和 2023 年 10 月完成了国内首家 CDE 原辅包平台及 FDA DMF 的备案登记，标志着该辅料公司已率先实现了工业化批量生产，并且该产品已经过全面的药理学和药理学研究，安全性、有效性得到了充分的论证。

YK-009 已经成功应用于公司多款 mRNA 疫苗管线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使用 YK-009 LNP 的 RSV mRNA 疫苗 YKYY025 注射液和 VZV mRNA 疫苗 YKYY026 注射液已获得美国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且二者均已在中国提交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IND)，并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CDE) 受理，受理号分别为 CXSL2500130、CXSL2500058。未来，公司既能为国内

外核酸药物企业大量供应自主知识产权 YK-009 阳离子脂质辅料，满足生产、申报要求，又可凭借专业团队的 mRNA 制剂经验给予技术支持，为行业进步赋能。

报告期内，公司的小核酸肝靶向递送技术 GalNAc 领域再次取得重大突破，又成功获得两项发明专利授权。专利中的 GalNAc 采用独特的设计，具有全新化学结构，属于新一代 GalNAc 技术。借助固相合成方法，该技术能够在任意位置对寡核苷酸进行 GalNAc 修饰，从而实现寡核苷酸向肝脏的高效靶向递送，精准调控基因表达。这一成果在预防和（或）治疗因肝细胞中特定基因表达引发的疾病方面具有显著应用价值。

公司自主研发出一系列具有全新结构的 Cap1 型加帽类似物，并成功获得两项发明专利授权，攻克了 mRNA 疫苗和药物相关领域发展的“卡脖子”的难题。公司所研发的新型加帽类似物展现出卓越性能，能使 mRNA 原液实现高转录产量、高加帽率，同时具备低免疫原性，还拥有更强的抗脱帽能力。实验数据表明，含有该帽类似物的 mRNA 在小鼠体内的蛋白表达量显著提高，且蛋白表达持续时间大幅延长。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 Cap1 加帽类似物已在公司多个 mRNA 核酸药物管线进行了验证，表现出同行业更领先和更高效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出自复制 mRNA 疫苗技术，该技术能够显著提升 mRNA 疫苗的药效，延长其半衰期，有效减少药物用量，降低生产成本，相关专利（CN202410144991.4）已于 2024 年 2 月提交申请。同时，公司自主研发出环状 mRNA 技术，能够成功解决传统 mRNA 疫苗不稳定问题，改善了储存和运输的苛刻条件，增强了产品竞争优势，相关专利（CN202410137013.7）已于 2024 年 1 月申请。

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 mRNA 疫苗冻干技术，其相关专利已于 2023 年 10 月获得发明专利授权，这为 mRNA 疫苗在非超低温条件下的稳定性提供了有力保障，成功解决了传统 mRNA 疫苗长期贮存及运输方面的难题。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了肿瘤免疫治疗递送系统——三组分脂质组合物 TLP，相比于现有 mRNA 代表性的 LNP 递送技术，TLP 展现出了显著优势：它能够高效包载编码特异性抗原 mRNA，并特异性靶向脾脏中抗原呈递细胞，有效促进肿瘤抗原 mRNA 的摄取、表达和处理，同时提升新抗原的递呈和特异性 T 细胞的激活；此外，TLP 还具有类似 TLR（Toll 样受体）佐剂功能，可以高效诱导 IFN α 、IFN γ 、TNF α 等细胞因子的产生，进一步增强 T 细胞活化，尤其是增强特异性抗原 CD8+T 细胞执行抗肿瘤作用，显著提升疫苗疗效，在癌症治疗中具有重要的临床应用意义。至此，在核酸药物递送领域，包括 LNP 递送技术在内，公司截至 2024 年底已获得了 17 项发明专利授权，极大地拓宽了公司核酸药物开发的护城河。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自主研发的首款小干扰核酸药物 YKYY015 注射液在中国、美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国内 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RSV mRNA 疫苗 YKYY025 注射液和 VZV mRNA 疫苗 YKYY026 注射液已获得美国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且二者均已在中国提交新药临床试验申请（IND），并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受理，受理号分别为 CXSL2500130、CXSL2500058。公司治疗原发性肝癌的国内首款反义核酸药物——注射用 CT102 正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第五医学中心开展的 IIa 期临床试验在稳步推进中。此外，用于治疗乙肝的小核酸药物 YKYY013 注射液、用于治疗高血压的小核酸药物 YKYY029 注射液、用于抗动脉粥样硬化风险的小核酸药物 YKYY032 注射液、用于治疗 RSV 感染的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 YKYY018 雾化吸入剂和肿瘤新抗原 mRNA 疫苗 YKYY031 注射液均完成候选序列确认并推向了临床前研究。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以高端制药为主导的、具备较强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大型医药企业集团，是以研发创新为驱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依托持续的技术创新，逐步建立起国内领先，符合国际标准的研发技术及产业化平台，逐渐成为一家技术基础雄厚的、围绕产品、产能、产业链全面发展的集团化制药公司。随着研发创新的深入，也逐步成为一家极具创新成长因子的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药品研发、制造、流通销售全产业链条，具备原料、辅料、制剂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产品适应症领域广阔，包括心脑血管、糖尿病、消化系统、抗肿瘤、抗病毒、生殖健康等多个治疗领域，聚焦慢病以及专科治疗领域；产品类型丰富，涵盖化药、中药两大类型二百多个批件；产品剂型丰富，涵盖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片剂、胶囊剂等多种高端剂型；制造生产能力极强，曾连续多年入选工信部医药工业百强和中国医药研发产品线最佳。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现已形成中药创新药、小核酸药物、mRNA 疫苗、多肽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等多头并进、深度布局的创新药研发格局。未来，公司将持续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基于对疾病机理的深入研究，以专业化、国际化和差异化思路，聚焦心脑血管疾病、肿瘤和传染病等三大重点治疗领域，巩固夯实核酸药物、多肽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小分子药物和特色中药制剂这五大技术路线，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外部引进等多方式积极布局创新药研发管线，加快实现创新药研发的突破性进展，从而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原料药、辅料以及包材等物料的采购制定了一套规范的采购管理制度，包括《供应部内控制度》（其中包含《供应商的选择及管理制度》、《采购付款制度》等制度）及适用于不同类型原材料采购的质量控制制度等。

公司采购部首先根据市场调研，从资质、质量、规模实力、供应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多个方面选择供应商，然后根据 GMP 要求，按照规定流程，通过资质审核、样品确认、现场审计、质量稳定性考察、注册备案等程序确定合格供应商。

采购模式分为：（1）非招标的磋商采购：采用询价方式、竞争性谈判方式、单一来源方式采购。（2）招投标采购。

采购的工作方式：（1）集中计划采购：凡具有共同性的材料，以集中计划办理采购较为有利者，可通知请购部门依计划提出申购，采购部门定期集中办理采购事宜；（2）长期报价采购：凡经常性使用或使用量较大宗物品，采购部门应事先选定质量合格、价格合理、供货有保障、信誉好的生产厂家，议定长期订购优惠的价格签订合同，然后按公司需要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药品制剂及原料药生产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卫生部令第 79 号）执行，制剂和原料药生产车间均取得新版 GMP 证书。公司按 GMP 要求制定完善的质量管

理体系，设立了独立的生产、质量管理部门，履行生产管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职责，制定了覆盖整个产品生命周期的全过程生产质量保证措施，涵盖研发、生产、物料、设备、人员、仓储、质量管理及控制、产品储藏及发运等全链条，确保生产计划的顺利完成。在药品的整个制造过程中，质量管理部门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4、销售模式

（1）制剂产品的销售模式

根据国家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整体规划、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等政策性文件，公立医疗机构全部纳入集中采购范畴，鼓励非公立医疗机构参与。公司按照国家及各省市方案要求参与各地区药品集中采购项目，产品中选之后，公司采用推广经销商和配送经销商模式开展销售工作。

公司与经销商实行买断式销售，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后，商品的所有权及风险即转移至经销商，再由经销商销售至医疗机构及零售终端。公司制剂产品的销售终端以等级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以及药店为主。

根据经销商是否具有市场推广能力，公司的经销商可分为两种类型：

①推广经销商

推广经销商既要承担药品配送职能，也要承担市场推广职能。公司对经销商的资质、经营能力、市场推广能力、终端渠道资源、市场影响力等方面进行考察及评价，筛选合适的经销商负责特定区域的产品推广、销售及配送。

在与推广经销商合作的模式下，公司为推广经销商提供市场推广策划和销售支持，市场推广活动和销售配送活动主要由经销商负责具体实施。

对于推广经销商，公司的销售定价模式为在成本基础上加入合理的利润空间并考虑市场竞争情况，形成销售价格。

②配送经销商

配送经销商仅承担药品配送职能，不承担市场推广职能。在与配送经销商合作的模式下，配送经销商不承担区域渠道开拓、市场和学术推广等工作，转为由公司负责统筹、规划产品的市场推广，并自行或委托专业的市场推广服务企业负责推广活动的具体执行。公司一般选择优质的大中型医药商业公司作为配送经销商，由其向医院进行药品配送。

对于配送经销商，公司的销售定价模式主要为各省份中标价格扣除配送费用。

公司经销商均已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获得了药品经营资质。

（2）化学原料药的销售模式

公司化学原料药的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即公司直接向化学药制剂制造商销售。

化学原料药的市场开拓主要通过主动寻找潜在化学药制剂制造商客户并进行磋商，同时公司也通过参加国内外的原料药展会、网络平台等方式，拓展客户来源，增加原料药产品销售渠道。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 0020—2024)，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中的“医药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作为国计民生的关键产业，在“中国制造 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占据重要位置，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核心保障。2024 年，我国经济发展遇到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医药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整体收入和利润受到挤压，医药制造行业面临巨大挑战。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5,298.5 亿元，同比持平，低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 2.1 个百分点；发生营业成本 14,729.6 亿元，同比增长 2.0%。实现利润总额 3,420.7 亿元，同比下降 1.1%，而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同比下降 3.3%。

随着行业主管部门相继出台法规提高生产质量标准和环保要求、推行带量采购、实施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制度、提高对公立医院采购药品的疗效标准，医药行业面临转型升级。在此背景下，规范化程度低、研究能力弱、资金实力差、污染严重的企业经营压力与日俱增，将面临转型、寻求龙头企业并购或遭到市场淘汰，而具备较强仿制药与创新药研发能力、出色销售能力及卓越产品质量优势的企业，则会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未来行业内企业整合的速度有望加快，行业集中度也将随之提高。

医药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以及人才密集型行业，其对生产技术水平和研发创新能力有着极高的要求。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其一，鉴于药品与公共安全息息相关，制药企业在进入市场之前，必须获得监管部门的审批和许可，使得该行业呈现出较高的规模经济特征，且受监管政策的影响颇为显著；其二，制药技术不仅具有高度的复杂性，而且可保护性强，这就导致了研发投入居高不下，投资周期漫长，进而使得行业的进入门槛也随之提高；其三，药品市场拥有庞大的规模，且增长态势稳定，同时需求弹性较低。

总体来看，医药制造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整体供求状况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集药品研发、生产与流通销售于一体的大型医药领军企业，业务范围广泛，涵盖化药、中药创新药以及创新生物药等多个领域。公司具备强大的研究开发及生产能力，能够开发小分子药物、中药创新药、核酸药物、多肽药物以及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等多种药物类型。凭借其雄厚的实力，公司连续多年荣获工信部医药工业百强和中国医药研发产品线最佳工业企业的殊荣，入榜《2024 年中国药品研发综合实力排行榜 TOP100》并荣登《2024 中国中药研发实力排行榜》第六名。此外，公司的“奥美拉唑系列产品产业化与国际化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和“化学药物晶型关键技术体系的建立与应用”项目，分别于 2015 年、2016 年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4 年，公司“头孢菌素类抗生素原料药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彰显了公司在医药领域的卓越成就和创新实力。

公司业务涵盖药品研发、制造、流通和销售全产业链，上市批准产品数量丰富，覆盖心脑血管、消化系统、抗感染、内分泌、抗肿瘤以及生殖健康等多个用药领域。

目前，公司组建了 500 余人的国际化研发团队，并已建成了以核酸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多肽药物、高端中药、高端化药、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等为核心的十一大技术平台，建立了从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注册申报到商业化的全链条的研发体系，有力地支撑和保障了公司创新药和仿制药的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相关研发平台已获评国内首个头孢药物晶型“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内首个“核酸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2020 年经北京市推荐，“悦康集团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五部委联合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此外，公司和其子公司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龙药业拥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核酸药物领域首个核酸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是中国核酸产学研联盟骨干单位、浙江省核酸药物工程中心，主要从事核酸药物的研究与开发，其化学药品 1 类新药注射用 CT102 系我国首个完全自主研发的反义核酸（ASO）药物，用于原发性肝细胞癌的治疗。以天龙药业为依托，公司加快核酸创新药布局和相关技术平台的建设。公司加强了从靶点筛选与确认，序列设计，抗原设计，药效评价，CMC 小试和中试，临床试验到注册申报的全链条的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核酸药为基础的靶点发现平台、高通量筛选平台、工艺开发及规模化制备平台和分析质控平台的技术水平，推动研发管线的进展。此外，公司还在 AI 靶点发现、序列优化设计、LNP 递送、GalNAc 递送、TLP 递送、肝外靶向递送、核苷单体修饰、共加帽等核酸药物底层关键技术进行了系统深度布局，并获得了一系列关键技术的专利授权，突破国外卡脖子技术，相关成果已应用于公司多款 mRNA 疫苗和小核酸管线中。

以广谱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YKYY017）的开发为契机，公司组建了专业的多肽药物研发队伍，建立了多肽创新药开发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搭建了细胞与基因治疗创新平台，聚焦于实体瘤免疫细胞产品的研发工作；在研发区域设置上，全面涵盖了研发、生产、质控等关键环节。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外少有的同时具备 mRNA 疫苗、小核酸药物、多肽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研发能力的企业之一。

在人工智能药物开发方面，公司将 AI 技术与公司研发项目、平台技术深度融合，打造了全链条一站式 AI 药物研发平台，已搭建多个 AI 深度学习模型，可用于靶标发现、药物设计、药物筛选、化学合成、工艺开发及参数优化等全链条药物研发环节。公司已将 AI 技术用于多肽药物、阳离子脂质、肿瘤新抗原、mRNA 疫苗、siRNA 小核酸药物、细胞基因与治疗药物等的全新设计，以及药物活性和毒性预测。报告期内，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 14 项 AI 药物算法发明专利，并成功授权 10 项。同时，在国际知名期刊发表了 2 篇 AI 药物算法 SCI 论文。目前，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先进 AI 算法模型可以实现药物的从头设计，其中用于治疗 RSV 感染的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 YKYY018，已确认 PCC，正在快速推进临床前研究；另有多候选分子正处于系统实验验证阶段，有望大幅缩减药物研发周期，全面提升研发效能。

公司在国内制药行业中率先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改造，获国家工信部授予“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称号。与此同时，公司构建了绿色制造生产体系，获评“全国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企业绿色工厂”，并牵头制定化学药制药国家绿色工厂评价导则标准。通过技术升级，公司建立了“药品全过程动态质量管理模式”，获评全国质量标杆企业。2024 年 3 月，公司与华为携手开展数字化转型全面合作，借助华为在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的优势，公司将在管理、研发、营销、供应链等各领域实现全面创新，全方位提升研发效率、优化生产管理、强化供应链协同、实现精准营销和个性化客户服务。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4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置于 2024 年政府工作任务之首，且首次提到“创新药”。在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占据关键地位，而生物医药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部分以及未来产业的重点布局领域，其发展潜力不可限量，是厚植“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

（1）新技术发展情况。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4〕12 号>》提出，在未来健康领域，加快细胞和基因技术、合成生物等前沿技术产业化。细胞与基因治疗作为新兴治疗手段，发展前景广阔，有望引领未来医疗手段革新。此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53 号>》提到研究组建人工智能（AI）、医用机器人等前沿医疗器械标准化技术组织，人工智能在药物研发、医疗影像诊断等方面作用凸显，可提高研发效率和诊断准确性。同时，脑机接口技术也在不断突破，《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指出要研制易用安全的脑机接口产品并鼓励在医疗康复领域应用，为相关疾病的治疗和康复提供了新途径。此外，推动 5G/6G、元宇宙等技术赋能新型医疗服务，研发融合数字孪生、脑机交互等先进技术的高端医疗装备和健康用品也成为未来健康产业的重点。这些新技术的发展将为生物医药行业带来重大变革，推动行业向更高水平迈进。

（2）新产业发展情况。

2024 年，国内医药行业步入蓬勃发展的黄金期，诸多推动医药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接连落地。一方面，在前端发力，如加速创新药械审评审批，着力提升创新医药临床研究质效；另一方面，于后端助力，如加力促进创新医药临床应用，多元拓展支付渠道，强化对创新医药企业的投融资扶持力度等。全方位政策利好如同源头活水，持续赋能创新药企业，加速医药健康产业革新步伐，催生新质生产力，切实满足广大人民群众防病治病的急切需求。与此同时，细胞与基因治疗产业随着技术与临床应用的拓展而迅速发展，在生物技术领域，我国允许外商投资企业在（北京）、中国（上海）等自由贸易试验区从事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技术应用试点。此外，脑机接口技术的发展催生了脑机接口产业，吸引大量风险资本投融资。未来随着技术突破和应用场景拓展，有望实现大规模产业化，为医疗、康复、人机交互等领域带来深刻变革。

（3）新业态发展情况。

2024 年，生物医药行业的新业态不断涌现。AI 辅助制药通过技术加速新药研发进程，数字疗法成为治疗和健康管理新模式。医药合同销售外包（CSO）作为创新产业链细化的产物，发展态势良好，通过与药企等签订推广协议，提供消费者教育、产品学术推广等服务，成为 Biotech、MNC 及传统药企降本增效的选择。互联网医疗持续发展，虽面临挂号、线上问诊等业务尚未形成有效商业模式及医保与线上用药连接政策未落地等问题，但在完善“互联网+”药品供应保障服务的推动下，互联网用药有望成为盈利板块。医药电商与医药 O2O 也在不断创新商业模式，随着政策支持 and 市场需求增长，线上购药的便利性促使更多消费者选择医药电商平台。同时，可穿戴医疗设备、医疗大数据和医疗人工智能等领域也在技术创新的推动下逐步拓展应用场景，为生物医药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4）新模式发展情况。

2024 年，生物医药行业的新模式呈现出蓬勃发展态势。根据《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4〕12 号>》等文件，生物医药产业园区模式持续优化，各地积极整合

资源，汇聚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形成了协同创新的产业集群，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生态环境。同时，产学研合作模式不断深化，如通过建立联合实验室、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提高了创新效率和产品转化速度。另外，医药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模式也日益受到重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药物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的数字化管理和决策，提升了企业的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还有一些企业正探索新的国际化拓展模式，通过跨境合作、全球临床试验等，提升自身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这些新模式推动了生物医药行业迈向更高水平，展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5）未来发展趋势

1) 创新药正成为医药制造业的主旋律，新药研发上市速度明显加快。国家出台的《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53号>》等一系列文件，为创新药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这些政策大力推动我国医药产业的原始创新，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开发出具有差异化临床优势的创新药。在审评审批方面，持续优化流程，提高审评审批效率，极大缩短创新药的上市时间，让创新成果更快服务于患者。创新药的自主定价政策激发了企业的研发动力，使其能够在合理范围内获得相应回报。同时，医保商保多元支付体系的构建，为创新药的市场推广和患者使用提供了保障，扩大了其可及性。此外，随着人工智能（AI）与药物研发的深度融合，AI+药物研发模式正展现出强大优势，能够缩短研发周期，利用数据挖掘和算法优化等手段，在靶点发现、药物筛选等环节发挥重要作用，显著提高了研发成功率。这些因素相互配合，形成了推动创新药蓬勃发展的合力，不仅提升了我国医药产业的竞争力，更推动了我国医药行业从制造向创造的转变，为民众健康带来更多福祉。

2) 技术创新持续推进：生命科学基础研究的不断深入将为生物医药技术创新提供更多的理论支持和研究思路。组学技术、基因编辑技术等将不断发展和完善，多学科前沿技术的交叉融合将成为生物医药技术创新的重要趋势，如类器官芯片技术与活细胞成像、高通量分析技术、3D 生物打印、新型生物材料、基因编辑、多组学分析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结合，将进一步拓展其应用边界和提高技术水平。

3) 产业融合加速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将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技术产业深度融合，形成新的产业增长点和创新发展模式。例如，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进行药物设计、靶点发现、临床试验数据分析等，提高研发效率和成功率；借助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实现生物医药数据的存储、管理和分析，为精准医疗提供支持；通过物联网技术实现生物医药产品的追溯和监管，保障产品质量和安全。

4) 个性化医疗成为主流：随着基因检测、蛋白质组学、代谢组学等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普及，个性化医疗将成为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主流。根据患者个体的基因信息、疾病特征、药物反应等因素，为患者提供精准的诊断、治疗和预防方案，将提高治疗效果、减少不良反应和降低医疗成本，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向精准化、个性化方向发展。

5) 国际化竞争与合作加剧：全球生物医药市场的竞争将日益激烈，各国将加大对生物医药产业的支持和投入，争夺市场份额和技术制高点。同时，国际间的合作也将不断加强，通过跨国并购、联合研发、技术转让等方式，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促进全球生物医药产业的协同创新和进步。

6) 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为了推动生物医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各国政府将出台更多的政策支持措施，包括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审评审批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人才培养和引进等。2024年7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强调“发展创新药关系医药产业发展，关系人民健康福祉”，提出“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用好价格管理、

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2025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53 号>》，明确了到 2027 年和 2035 年的发展目标和改革举措，为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方向指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以核酸药物为基础的靶点发现平台、高通量筛选平台、领先的工艺开发及规模化制备平台、完整的分析质控平台、以多肽药物为基础的多肽药物开发平台、以细胞治疗为基础的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开发平台、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平台、以小分子创新药和仿制药为基础的药物晶型研究技术平台、缓控释制剂技术平台、高端药用辅料研发技术平台、心脑血管注射剂精细化制备技术平台等十一大核心技术平台，建立了从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注册申报到商业化的全链条的研发体系，有力地支撑和保障了公司创新药和仿制药的药物研发及产业化。相关研发平台已获评国内首个头孢药物晶型“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内首个“核酸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2020 年经北京市推荐，“悦康集团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五部委联合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此外，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的核心技术大部分源于自主研发，公司主要销售收入的形成依托于公司的核心技术。

技术平台	平台类型及成果应用情况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靶点发现平台	适用于小核酸和 mRNA 药物开发的通用技术平台，通过该技术平台发现新的靶点、或对靶点功能的进一步认识，助力核酸序列的设计，应用于公司核酸创新药管线的立项：治疗肝癌的 ASO 药物，治疗高血脂、乙肝、高血压、凝血、肥胖以及抗动脉粥样硬化风险的 siRNA 药物，用于乙肝、RSV、VZV 等的预防性 mRNA 疫苗和肿瘤治疗性 mRNA 疫苗。	基于二代基因组学测序技术研究生理和病理过程中关键基因功能及其调控网络的规模化识别，论证对疾病进展发挥关键作用的高特异性蛋白，通过 CRISPR 文库大规模筛选技术，在全基因组水平进行疾病相关靶基因的筛选与确认及验证。
高通量筛选平台	包括序列的筛选技术和候选药物分子的批量快速制备技术。该平台业已高效服务于目前小核酸及 mRNA 研发管线的前期药物发现。	基于碱基互补配对原则、抗原蛋白组等，从序列保守性、同源性、免疫原性、脱靶因素等多方面进行评估，从而高效、保质地实现序列的设计与优化。精准、快速获得先导序列，满足药物发现阶段对物料的需求，助力快速确定候选分子。
工艺开发及规模化制备平台	适用于各种核酸药物开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包括小核酸和 mRNA 两大应用模块，应用于候选小核酸分子和 mRNA 疫苗的 GMP 制备，满足国际注册申报的质量要求，及为临床	通过工艺开发研究产品制备的路线、工艺参数的安全范围，实现原料药或原液及相关工艺杂质的规模化制备，建立稳健的制备工艺，有力支持核酸药物实验室小试、中试、GMP 生产，满足申报、临床实验及上市需求。

技术平台	平台类型及成果应用情况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试验提供合格产品。	
分析质控平台	适用于各种核酸药物开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包括小核酸和 mRNA 两大应用模块,通过该平台实现对原辅料、中间体及产品的质量研究、建立质量过程控制的依据,有力保证产品的质量。	利用现代分析测序技术、UHPLC-Mass、二维 GC-Mass 等进行相关分析方法的开发与验证,中间体及产品的稳定性研究,工艺杂质的追踪,及关键杂质的表征,有效建立各个阶段的质量标准及分析检测手段,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
多肽药物开发平台	聚焦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的开发,建立了综合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平台,形成一个集药物发现、后期临床开发与产业化为一体,管线布局合理的多肽创新药综合研发体系。	基于自主创新的一系列 AI 算法模型,结合全球独创的多肽片段相互作用研究理念,直击蛋白动态相互作用本质,设计和开发多肽药物管线,建立适合多肽药物研究的、集生物化学、生物物理、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等为一体的多学科综合研究手段,形成公司核心技术,构筑公司技术屏障,占领研发高地。
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开发平台	适用于免疫细胞、干细胞和外泌体等技术的通用平台,涵盖开发、生产与质控。用于治疗实体瘤现货型免疫细胞, <i>in vivo</i> 细胞疗法正在开发中。	本平台具备先进的 CAR 设计技术,运用 CRISPR/Cas9 基因编辑实现精准改造。通过实体瘤靶点筛选及双靶点 CAR 结构创新,开发双靶点 CAR-T、CAR-NK 疗法。利用 FAST-CART 平台技术降低成本、缩短制备周期,借助流式细胞术保证细胞筛选和质量。同时,结合 mRNA-LNP 技术前瞻性布局 <i>in vivo</i> 细胞疗法。
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平台	搭建全链条、一站式 AI 药物研发体系,利用 AI 技术,持续提升公司在靶标发现、药物设计、药物筛选、化学合成、工艺开发及参数优化等技术平台的能力,缩短研发周期,提高成功率。已用于公司多肽、阳离子脂质、肿瘤新抗原、mRNA 疫苗、siRNA 小核酸药物、细胞基因与治疗药物等药物的设计,以及药物活性和毒性预测。	从头搭建 GPT、扩散模型、Star-Transformer 和 Vision Transformer 等前沿 AI 算法模型,用于药物靶标发现、药物设计、活性及毒性预测、药物筛选、化学合成、工艺开发及参数优化等药物开发全流程。目前,公司已获得 10 项 AI 药物算法发明专利授权,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同时,在国际知名期刊发表了 2 篇 AI 药物算法 SCI 论文。
缓控释制剂技术平台	适用于多种类型缓控释制剂技术开发的通用技术平台,通过该技术平台研发的膜控型缓释控释技术、骨架型缓释控释技术和注射用缓释微球技术等 3 大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等在产及在研缓控释制剂产品中。	拥有膜控型、骨架型、注射用缓释微球等缓控释制剂技术,实现了粒径为 50 μ m 的极小含药丸芯的制备;提高难溶性药物的溶解度、生物利用度、改善药物的稳定性、降低药物不良反应、提高药物靶向性等作用,并于 2015 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药物晶型研究技术平台	适用于新型药物分子晶型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通过该技术平台形成的筛选、评价体系,应用于公司奥美拉唑肠溶	建立了科学高效的药物分子晶型筛选、评价体系,能够准确迅速地取得药物分子的晶型信息,通过进行晶型研究,提升晶型药物质量标准,突破产业化难题,建成我国首个“头孢药

技术平台	平台类型及成果应用情况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胶囊、注射用头孢曲松钠等在产品型药物产品中。	物晶型技术研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并于 2016 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高端药用辅料研发技术平台	适用于各种高端药用辅料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通过该技术平台形成的工艺控制方法、创新制备设备，应用于公司丙烯酸乙酯-甲基丙烯酸甲酯共聚物水分散体等在产高端药用辅料产品中。	解决药用辅料水分散体在制备中控制丙烯酸酯单体残留量的关键技术难题，公司研发生产的丙烯酸乙酯-甲基丙烯酸甲酯共聚物水分散体、季铵基甲基丙烯酸酯共聚物 A 型水分散体、季铵基甲基丙烯酸酯共聚物 B 型水分散体等为国内独家产品，其性能、安全和成本优势明显。
心脑血管注射剂精细化制备技术平台	适用于各种心脑血管注射剂开发的通用技术平台，通过该技术平台形成的药物筛选、制剂开发、质量研究以及安全性有效性验证等技术，应用于公司银杏叶提取物注射液、天麻素注射液等在产品以及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等在研新药中。	与中国药科大学合作研究的“中药和天然药物活性物质的发现与研究”项目，在天然药物质量标准提升等方面取得了重要成果，研究成果对阐明天然药物的科学内涵、提高临床应用的天然药物质量控制水平具有重要意义，项目获得 2019 年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5	奥美拉唑系列产品产业化与国际化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二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6	化学药物晶型关键技术体系的建立与应用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产品获得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是代表医药企业研发成果的重要节点，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产品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的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之“(3)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部分。

报告期内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管部门	备注
1	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和产业化能力建设	2018 年工业转型升级资金（部门预算）项目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 年 12 月完成验收，等待批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管部门	备注
2	新型 mRNA 疫苗平台体系研究	2021 年度“揭榜挂帅”榜单任务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进行中
3	新型抗病毒药物靶点筛选体系的建立和应用验证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项目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结题验收中
4	广谱抗冠多肽药物 YKYY017 雾化吸入剂的开发	医药创新品种及平台培育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9 月获得验收批复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新申请专利 76 项，其中新申请发明专利 70 项；累计获得专利 317 项，本期新获得 63 项专利，其中新获得发明专利 41 项。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70	41	382	187
实用新型专利	6	21	123	114
外观设计专利	0	1	22	16
软件著作权	0	0	6	6
合计	76	63	533	32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74,306,998.74	344,439,667.84	8.67
资本化研发投入	47,664,584.43	91,123,509.24	-47.69
研发投入合计	421,971,583.17	435,563,177.08	-3.1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16	10.38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1.30	20.92	减少 9.6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为公司符合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通络健脑片（原“复方银杏叶片”）”、“紫花温肺止咳颗粒”等）已陆续进入注册申请阶段；同时 2024 年度其他研发项目尚未达到资本化条件，因此，相较于上年同期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减少。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CT102	20,000.00	784.39	8,579.08	临床试验IIa期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以人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型受体(IGF1R)基因为靶标,可从“源头”(基因水平)直接调控目标基因或蛋白的表达,从而发挥药理作用,实现治疗疾病的目的。	治疗原发性肝癌
2	YKYY013	25,000.00	1,176.31	1,955.49	临床前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以乙肝病毒基因S和XORF为靶标,从基因层面这一“源头”出发,直接对目标基因表达进行调控,进而发挥药理功效,用以对抗乙型病毒性肝炎。运用自主研发的新型GalNAc递送系统和新型siRNA点位修饰技术,提升药效,延长药物作用周期,有望成为一款突破性siRNA乙肝功能性治愈疗法。	治疗乙型病毒性肝炎
3	YKYY015	48,000.00	1,211.15	5,555.45	临床I期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以前蛋白转化酶枯草溶菌素9(PCSK9)基因为靶标,可从“源头”(基因水平)直接调控目标基因或蛋白的表达,从而发挥药理作用,实现治疗疾病的目的。使用自主研发的GalNAc递送系统和新型siRNA点位修饰技术,提升药理活性,延长药物作用周期,极大提高患者依从性。	治疗高胆固醇血症
4	YKYY017	49,000.00	3,632.52	15,012.44	临床试验II期已完成,临床试验III期即将启动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针对新冠病毒膜融合蛋白设计的多肽药物,为抗病毒膜融合抑制剂。该药物结构稳定,富含 α -螺旋结构,IC50低于1nM水平;对各种新冠突变株有效,包括Alpha, Beta, Gamma, Delta和Omicron等;具有广谱抗冠状病毒活性,包括蝙蝠和穿山甲冠状病毒、SARS-CoV、MERS-CoV以及普通HCoV(229E, OC43和NL63)均具有抑制作用。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5	YKYY025	45,000.00	1,718.95	3,483.96	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中国 IND 受理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是一款编码呼吸道合胞病毒 F 蛋白融合前构象 (pre-F) 的 mRNA 疫苗，基于 pre-F 蛋白设计的全新 mRNA 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表达高效、抗原结构稳定、免疫原性强。该项目采用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YK-009 阳离子脂质的 LNP 递送系统，递送效率高、安全性好。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5 注射液免疫效果持久，并展示出对 RSV A 及 B 亚型病毒株良好的免疫反应，动物模型的攻毒试验显示出优异的保护效果；安全性良好，无疫苗相关性呼吸道疾病 (VAERD) 风险。	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 (RSV) 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6	YKYY026	27,000.00	1,676.45	2,587.28	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中国 IND 受理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是一款编码水痘-带状疱疹病毒 (VZV) gE 蛋白抗原的 mRNA 疫苗，用于预防带状疱疹；基于 gE 蛋白设计的全新 mRNA 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结构新颖、免疫原性强；采用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YK-009 阳离子脂质的 LNP 递送系统，递送效率高、安全性好。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6 注射液能够激发高效的 gE 特异 IgG 抗体、VZV 特异结合抗体以及 CD4+T 细胞免疫反应，免疫效果持久，安全性良好。	预防带状疱疹
7	YKYY029	24,000.00	2,109.70	2,109.70	临床前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是一款靶向血管紧张素原 (AGT) 的皮下注射 siRNA 药物，正被开发用于治疗高血压。AGT 是肾素-血管紧张素-醛固酮系统 (RAAS) 中最上游的前体，血液循环中的 AGT 主要来自于肝脏，抑制 AGT 的产生可有效阻断 RAAS 系统，调控血压。该药物使用自主研发的新型 GalNAc 递送系统和新型 siRNA 点位修饰技术，提升药理活性，延长药物作用周期，极大提高患者依从性。	治疗高血压
8	硫酸氢乌莫司他胶囊及原料药	15,000.00	358.67	3,522.14	临床试验 II 期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为 uPA 抑制剂 WX-UK1 的前药，大大提高胃肠道吸收，生物利用度大幅提升，对 uPA 抑制大大增强。	治疗胰腺癌

9	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及原料药	11,000.00	955.77	15,103.69	NDA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该新药对红花中抗脑梗塞的有效单体成分进行提取分离和药理筛选, 从中筛选出抗脑梗塞的有效单体羟基红花黄色素 A, 同时采用冻干粉针制剂, 解决了羟基红花黄色素 A 热不稳定性问题。	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
10	通络健脑片 (原“复方银杏叶片”)	6,000.00	996.55	6,705.70	NDA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本品处方来源于经验方, 已经过长期从事脑血管病研究的临床专家审核, 同时在前期药学、药效学、毒理学等基础工作中, 初步证实其治疗血管性痴呆的可控性、安全性与有效性。	治疗血管性痴呆
11	紫花温肺止咳颗粒	4,500.00	488.27	3,938.42	NDA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前上市的止咳中成药寒凉性药物多, 温热性药物少, 存在诸多不足, 而紫花温肺止咳颗粒针对本病中医辨证以寒饮伏肺证病理特征而设, 以温肺散寒、化痰止咳的中药组成本方, 经多年临床验证, 疗效确切。	治疗感冒咳嗽
12	培土清心颗粒	3,500.00	254.03	1,471.16	临床试验 II 期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本方是临床经验方, 已在临床使用 20 多年, 对青少年儿童 AD 患者有良好的疗效。本品的开发将有助于应对当前日益增高的 AD 患病率, 满足医患双方对安全、有效、简便的儿童治疗用药的需求。	治疗儿童特应性皮炎
13	一致性评价项目及仿制药项目	60,000.00	8,440.43	62,728.79	-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	-
14	上市后再评价项目	30,000.00	6,332.34	27,477.45	-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	-
15	其他研究项目	28,300.00	12,061.63	49,946.60	-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	-
合计	-	396,300.00	42,197.16	210,177.35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04	50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37	16.0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059.95	10,509.8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94	20.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4
硕士研究生	127
本科	188
专科	85
高中及以下	4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8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1) 打造高壁垒核心技术平台，构建完善的研发体系，搭建专业化多元化国际化研发团队，赋能差异化管线研发**

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加快推进研发创新布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创新转型及创新升级。目前，公司实现了从仿制药到创新药，从化药、中药到生物药的转型；实现了从仿制，跟随、并跑到局部引领的升级；搭建了以小分子创新药和仿制药为基础的药物晶型研究技术平台、缓控释制剂技术平台、高端药用辅料研发技术平台、心脑血管注射剂精细化制备技术平台，以核酸药物为基础的靶点发现、高通量筛选平台、领先的工艺开发和规模化制备平台、完整的分析质控平台，以多肽药物为基础的多肽创新药物开发平台和以细胞治疗为基础的细胞与基因治疗开发平台，以及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平台等为核心的十一大技术平台，有力地支撑和保障了公司创新药和仿制药的药物研发及产业化。相关研发平台已获评国内首个头孢药物晶型“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内首个“核酸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心

脑血管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等，并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五部委联合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除了以核酸药物为基础的四大技术平台，公司还在 AI 靶点发现、序列优化设计、LNP 递送、GalNAc 递送、肝外靶向递送、核苷单体修饰、共加帽等核酸药物底层关键技术进行了系统深度布局，获得了一系列关键技术的专利授权，突破国外卡脖子技术，相关成果已成功应用到创新药研发管线，构建了从靶点筛选与确认、序列设计、抗原设计、药效评价、CMC 小试和中试、临床试验到注册申报的全链条的研发能力。

公司连续多年入选工信部医药工业百强，连续多年入选工信部中国医药研发产品线最佳工业企业。在 2024 年第 41 届全国医药工业信息年会上公司又一次强势入围，位列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第 79 位，并荣获“2024 年中国医药研发产品线最佳工业企业”称号；此外，公司荣获“2024 中国药品研发综合实力百强”、“2024 中国中药研发实力”第 6 位等荣誉。公司已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承担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 50 余项，国家级重大专项 23 项，已获授权专利 300 余项，公司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化、多元化、国际化的研发团队，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500 余人，其中来自国内外知名院校、科研院所的教授、博士 70 多位，仅核酸团队就有 140 余名优秀人才。同时，公司还与北京大学、中国医学科学院、军事医学科学院、协和医院、天坛医院等国内外顶级的科研院所和临床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建立了以企业为主导的全方位创新体系。公司还充分发挥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博导工作站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技术优势，构建了完善的校企联合创新和成果转化机制。形成了从创新药与仿制药的选题立项与合作、药学开发、药理毒理研究、临床研究、知识产权国际化布局到国内外临床试验及国内国际注册申报的全流程全链条的研发体系，有力地支撑和保障了公司创新药和仿制药的研发。

在创新药研发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 1.1 类新药——“爱力士®”枸橼酸爱地那非已于 2021 年 12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目前，公司在研创新药 21 项，包含核酸药物 12 项、多肽药物 3 项、中药 5 项、化药 1 项，适应症包括原发性肝癌、高胆固醇血症、抗动脉粥样硬化风险、高血压、肥胖、VZV、RSV、乙型肝炎等；21 项在研一类新药中，已提交新药上市申请（NDA）3 项，III 期临床阶段 1 项，II 期临床阶段 3 项，I 期临床阶段 1 项，临床前不同阶段 13 项，其中获批美国 IND 4 项，澳洲 IND 1 项。创新药研发项目已形成良好梯队。

“爱力士®”枸橼酸爱地那非是悦康药业研发的、我国首款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PDE5 抑制剂，为 1.1 类创新药，于 2021 年获批上市，用于治疗勃起功能障碍（ED）。与同类产品相比，爱力士®对 PDE5 酶具有更高选择性、有效性更高、安全性更好、不良反应更小等优势，且药效不受高脂饮食影响。

公司自主开发的 3 个中药 1 类新药已提交上市申请（NDA），分别是用于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用于治疗血管性痴呆的通络健脑片和用于治疗感染后咳嗽的紫花温肺止咳颗粒。这三个产品均具有重大的临床价值，解决了现有手段的不足，具有很好的差异化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与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合作开发的国际领先的广谱、高效的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 YKYY017，已获得中、美、澳三地临床批准，国内 III 期临床试验即将启动，该产品上市后将有效解决现有冠状病毒治疗药物的痛点和不足，为冠状病毒的治疗提供一个全新的革命性的产品。

公司自主开发的靶向 PCSK9 基因的 siRNA 药物 YKYY015 注射液，分别于 2024 年 7 月和 2024 年 10 月在美国、中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用于治疗以 LDL-C 升高为特征的原发性（家族性

和非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或混合型高脂血症的患者。目前,国内 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

公司自主开发的一款编码呼吸道合胞病毒 F 蛋白融合前构象(pre-F)的 mRNA 疫苗 YKYY025 注射液,用于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该项目于 2025 年 1 月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于 2025 年 1 月提交中国 IND 且获得 CDE 受理(受理号 CXSL2500130)。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5 注射液能激发高效的 pre-F 特异结合抗体,诱导的针对 RSV 的中和抗体滴度呈现高水平状态,免疫效果持久,同时展示出对 RSV A 及 B 亚型病毒株良好的免疫反应,动物模型的攻毒试验显示出优异的保护效果;YKYY025 注射液安全性良好,无疫苗相关性呼吸道疾病(VAERD)风险。

公司自主开发的编码水痘-带状疱疹病毒(VZV)gE 蛋白抗原的 mRNA 疫苗 YKYY026 注射液,用于预防带状疱疹。该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并于 2025 年 1 月提交中国 IND 且获得 CDE 受理(受理号 CXSL2500058)。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6 注射液能够激发高效的 gE 特异 IgG 抗体、VZV 特异结合抗体以及 CD4+T 细胞免疫反应,免疫效果持久,安全性良好。

此外,公司用于治疗乙肝、高血压、抗凝血、减肥以及抗动脉粥样硬化风险的小核酸药物,用于乙肝的 mRNA 疫苗,用于治疗实体瘤的肿瘤新抗原 mRNA 疫苗,以及用于治疗 RSV 的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等处于临床前研究不同阶段。

(2) 多次通过 GMP、欧盟 GMP 认证,布局原料、辅料、制剂一体化,成本优势明显

公司现有 GMP 认证产线覆盖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冻干粉针剂、注射剂、丸剂、凝胶剂、软膏剂、乳膏剂等绝大部分剂型。公司在制剂工程技术、包合物制备技术、固体分散体制备技术、微囊化技术、乳剂化技术、缓释技术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具备较好的产品质检设备和较强的质检能力,对产品进行质检,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率先在国内制药行业实施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改造,获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同时,公司建立了绿色制造生产体系,获评为“全国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企业绿色工厂”,并牵头制定化学药制药国家绿色工厂评价导则标准。基于技术升级,公司建立了“药品全过程动态质量管理模式”,被评为“全国质量标杆企业”。

公司在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方面不断推进技术革新,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化生产,实现药品生产体系与国际接轨。自 2011 年起,公司固体片剂和胶囊剂生产线多次通过欧盟 GMP 认证,以奥美拉唑肠溶胶囊为代表的认证产品打入欧洲市场;2015 年,广州药厂通过日本 JGMP 认证,2020 年再次通过认证。在日常生产中,公司严格按照质量体系管理的要求,不断完善产品的研发、生产、检验等流程,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公司积极布局原料、制剂一体化,截至目前已经形成了头孢类原料生产线、枸橼酸爱地那非原料生产线、二甲双胍以及奥美拉唑辅料生产线等,形成了原料、制剂一体化优势,降低了公司生产成本,保障原料供应,增强了集采下的核心竞争力。

(3) 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客户资源丰富

公司建立了成熟且完善的营销体系,拥有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和具备专业化学术推广能力的营销团队。同时,公司与深耕区域市场的经销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了营销能力。完善的营销体系和强大的营销能力,确保了公司销售规模的稳定增长。

公司构建了庞大的经销商队伍,营销力量深入下沉到城市社区医院、乡镇卫生院等机构,覆盖度既广又深;通过强大的第三终端市场优势,在药品集采大背景下保持了强大的生命力。

公司深耕院外市场，强创新，谋布局，特别是加强公司与各大电商平台合作，覆盖以京东大药房、阿里健康、美团、方舟健客、拼多多等主流药品的线上销售渠道。完成药品新零售体系的搭建，使公司营销体系达到立体式全覆盖，形成线上线下、院内院外的全域覆盖，确保公司销售规模与市场占有率的稳定增长。

(4) “合和”文化引领，制度创新护航

公司以“合和文化”为核心，秉持“诚信、勤奋、责任心、创新、合和”的核心价值观，强调合作与和谐。“合”即“合作、联合、融合”，促进了企业内外的广泛合作，为发展提供资源与支持；“和”即“和谐、和睦、和气”，营造了良好氛围，激发员工创新思维与工作积极性。“合和文化”是一种可持续的、发展的企业文化，在公司发展历程中，“合和文化”的内涵不断丰富，其指导的实践也越来越多元化。在这种文化引领下，公司不断追求创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践行“营造全球喜悦，关爱人类健康”的使命。

公司持续优化治理和控制制度。通过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战略决策、风险防控等方面的专业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合规意识，完善从风险识别到应对的全流程监管动态跟踪和反馈机制，确保公司运营合法合规。在人才管理方面，实施激励与考核并重的机制，聚焦重大项目关键指标，激发员工创新和创造活力，吸引和培养了一批高素质人才，构建了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2024年3月，公司与华为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引入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和管理经验，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提升研发效率，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管理水平，提升整体运营效率，进而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加速悦康药业的创新步伐，也为推动整个医药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做出贡献。

(5) 品质与亲民并重的品牌优势，坚持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

二十余年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以卓越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创新能力和品牌优势，赢得了行业、市场和百姓的广泛认可。2018年至今，悦康药业旗下多款产品连续多年荣获中国家庭常备药上榜品牌，涵盖心脑血管、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男科、内分泌等多个核心治疗领域，兼顾各年龄段健康需求，成为中国家庭的常备之选。2024年12月，备受瞩目的2023-2024年度“中国家庭常备药”榜单正式发布，公司旗下5款明星药品：悦康®活心丸（浓缩丸）、爱力士®枸橼酸爱地那非片、悦康®百蕊胶囊、立卫克®奥美拉唑肠溶胶囊、悦达宁®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再度荣耀登榜，悦康®活心丸（浓缩丸）同时斩获最佳人气奖。

同时，公司积极借助央视平台提升品牌影响力，立卫克®奥美拉唑肠溶胶囊、感快好®复方氨酚烷胺胶囊两大核心产品聚焦央视五大主流频道，持续高频亮相央视新闻、经济、国际、科教、军事核心频道，展现出强大的品牌知名度、美誉度与社会影响力。此外，公司连续多年入选工信部医药工业百强，还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标杆”企业等，荣誉加身彰显了其在医药行业的领先地位和雄厚实力。这些优势共同铸就了悦康药业高品质且亲民的品牌形象，使其在医药市场中脱颖而出。

(6) 丰富优质的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优势显著，在品种方面，拥有145款上市产品，涵盖心脑血管、消化系统、内分泌、抗感染、男科和妇科等多个领域，满足了不同患者的多样需求。品规上，集团现有品规200多个，丰富的品规为临床用药提供了更多选择。在疗效上，多款产品表现出色，如悦康®活心丸（浓缩丸）是国家医保和基药目录双料品种，对冠心病心绞痛、慢性心功能不全等有良好治疗效果；悦康®百蕊胶囊有“天然抗生素”之称，治疗上下呼吸道感染快速强效；立卫克®奥美拉唑肠溶胶囊是治疗消化性溃疡的畅销药；悦达宁®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工艺创新，为2型糖尿病患者提供了更优选择。

(7) 秉持满分理念，构筑质量防线

公司始终坚持“药品质量只有一百分，九十九分等于零”的严苛理念，将质量视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为确保药品质量，公司着力打造完善的质量体系。从原材料采购环节开始，就执行严格的筛选标准，只选用优质可靠的原料。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循国际和国内先进的生产规范，如 cGMP、欧盟 GMP 等认证标准，通过先进的生产设备与严谨的工艺流程，保障每一个环节都精准无误。

同时，建立了全面的质量检测机制，对生产的每一批次药品都进行多维度、全流程的严格检测，不放过任何细微瑕疵。质量体系还延伸至药品的储存与运输，确保药品在各个环节的质量稳定性。凭借这种对质量的执着追求和完善的质量体系建设，公司坚持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为患者提供着安全、有效的放心药，赢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与信赖。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药研发风险

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取决于新产品的成功研发和后续的产业化、市场化。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药品注册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备案、临床试验、生产审批等阶段，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发放新药证书，方可生产销售该药品。从研发至上市销售的整体流程耗时可长达十年或以上，成本高昂，且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有不少产品处于临床前研究和临床试验阶段，且以创新药为主，如果在研产品未能研发成功或者新产品最终未能通过注册审批，会导致前期投入受损，同时公司未来的产品规划和未来的增长潜力也会受到影响。

2、新药市场推广风险

新药获批上市后，公司需进行市场开拓和临床用药推广，需要将药物作用机理、用量用法、安全性、竞品对比结果等信息通过多种手段传递到临床用药市场，从而使临床市场熟悉和接受公司产品。如公司市场开拓和学术推广力度不足，或新药未获得临床市场接受和认可，将对新药市场开拓产生负面影响，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露和侵权风险

公司经过长期研发和经营发展，在药物研发、药品生产等环节逐步积累了大量技术和商业秘密，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为保护核心技术、维持竞争优势，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保密制度、并为相关技术秘密申请了多维度专利保护，但不排除核心技术泄露和竞争对手侵权的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以及研发、生产服务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薪酬水平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丧失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不能落实、或人力资源管控及内部晋升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将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从而对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技术迭代风险

创新药的研发领域具有显著的全球竞争性，且极易受到快速且重大的技术变革的影响。本公司在研创新药主要聚焦心脑血管、抗肿瘤、传染病三大核心适应症领域尚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而这些领域同样是国内外众多知名医药公司、生物科技公司争相研发的领域。若国际大型制药企业或创新型生物技术公司在其在研新药上取得突破性进展，或成功上市具有更强竞争优势的新药，本公司在研新药将面临被替代或不能被市场接受的风险，进而将会影响公司收入，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合规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合规管理体系，但不能完全排除下游客户或个别员工在药品购销活动中存在不正当的商业行为。如有此类不正当行为发生，将可能影响公司的品牌声誉，严重时甚至可能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影响公司产品参与药品集中采购招标资格，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严重不利影响。

2、销售渠道风险

公司产品覆盖等级医院、基层诊所、药店等多个终端，公司凭借产品线优势与全国各地药品销售企业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借助推广经销商和配送经销商进行产品销售和配送。随着“两票制”推行，公司客户体系中配送经销商收入占比持续上升。公司依据经营实力、配送能力、合规运营等多维度进行经销商筛选和评价，但公司无法直接控制经销商经营活动，如经销商在营销推广、配送维护等过程中行为失当，经销商流失或经销商推广不力，都将对公司的品牌声誉、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

如果公司产品原料药价格持续处于较高水平或进一步上涨，且公司自产原料药未能有效降低原料成本，或由于市场、政策等因素产品销售价格下滑，可能出现相关产品毛利率较低甚至为负的情况，存在给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负面影响、降低公司净利润的风险。

4、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直接关系到用药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重大。药品的质量和最终疗效取决于原材料采购、制剂生产、运输、贮存和使用等多个环节，任一环节的疏漏都有可能对药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标准，覆盖生产经营全部过程，但是不排除未来仍有可能会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甚至造成医疗事故，给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药品集中采购相关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发布，陆续出台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等新政策以及一批强化行业监管的相关办法，促使我国医药市场规范化管理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未来一定时期内，国家医药行业相关行业政策的出台或调整，将对医药行业的市场供求关系、企业的经营模式、产品技术研发及药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带量采购政策对原料药、仿制药行业带来了深远的影响，对药企质量和成本管控提出了更高要求，研发技术实力和效率、产品质量和成本管控在整个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如公司在上述方面不能持续保持核心竞争力，未能持续丰富研发管线或推出新产品，在新一轮医药变革中将可能失去竞争优势。同时，受国家集中采购政策影响，公司产品存在未能中选或因药品集中采购而出现价格下调的风险，进而削弱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

在 2023 至 2025 年以至未来几年国家集采常态化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包括已上市和未来取得上市资格的产品，面临在国家不同批次集采中首次中标和多轮次续标中销售价格下降、中选区域减少导致的单产品销售收入降低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或大幅波动的风险。

2、药品价格政策调整风险

近年来，受到国家医保价格谈判、带量采购制度等政策和措施的影响，部分药品的终端招标采购、挂网价格逐渐下降，加之各企业竞争日益激烈，公司产品可能面临药品降价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的产品收入构成一定的潜在影响。

3、重点监控药品目录相关风险

近年来，国家及各地方制定了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主要是针对缺乏临床用药指南或指导原则，及未严格按照指南或指导原则导致的临床不合理应用的药品，进行相应的监控以加强合理用药管理。该等政策的继续推行或更严格管控规定的颁布实施，都可能会对公司已纳入重点监控药物目录或未来将被纳入相关目录的产品销售产生限制，影响公司相关产品在未来的销售收入。

4、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相关风险

近年来，我国对抗菌药物的使用始终保持着谨慎的限制措施，各省市自治区均出台政策实行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分级管理，对抗菌药物的使用品种、处方比例、使用强度等进行严格控制。公司主要产品中的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明可欣）、注射用头孢曲松钠和注射用头孢呋辛钠均属于抗感染类药物。该等政策的继续推行或更严格管控规定的颁布实施，都可能会对公司抗感染药物品种的生产经营和销售收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5、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为医药制造业企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环保工作，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此外，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

家可能将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情请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80,875,989.99	4,196,300,749.57	-9.90
营业成本	1,595,483,109.87	1,566,420,246.30	1.86
销售费用	1,301,868,005.85	1,767,160,867.82	-26.33
管理费用	239,868,373.07	230,322,498.01	4.14
财务费用	4,973,384.36	-10,272,956.5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74,306,998.74	351,879,003.83	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40,652.49	785,491,582.54	-4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58,729.87	-502,046,746.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9,824.49	-432,192,047.6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有所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78,087.60 万元，营业成本 159,548.3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376,740.11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159,280.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减少 9.93%，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加 1.87%，具体情况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	3,636,702,529.65	1,499,612,164.46	58.76	-10.17	1.20	减少 4.64 个百分点
医药代理	130,698,609.23	93,190,005.48	28.70	-2.48	14.08	减少 10.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抗感染	789,300,891.23	734,782,182.39	6.91	-22.67	-20.03	减少 3.07 个百分点
心脑血管类	2,104,725,871.00	187,670,130.39	91.08	-20.73	-6.34	减少 1.37 个百分点
消化系统类	259,907,499.57	186,777,716.17	28.14	123.04	66.73	增加 24.28 个百分点
降糖类	183,555,076.48	104,350,807.11	43.15	2.41	-16.10	增加 12.54 个百分点
原料药	330,142,722.54	307,520,320.50	6.85	108.09	110.22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620,104.45	434,295.24	29.96	-86.11	-88.43	增加 14.06 个百分点
其他	99,148,973.61	71,266,718.14	28.12	106.83	23.02	增加 48.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3,663,795,767.73	1,497,445,172.23	59.13	-10.79	0.18	减少 4.48 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103,605,371.15	95,356,997.71	7.96	37.15	38.67	增加 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公司消化系统类产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本年度市场表现呈现显著复苏态势。上年同期因市场竞争加剧，致使该产品销售量显著下滑。随着本年度市场环境回暖，终端需求逐步恢复，叠加企业营销策略优化，产

品销售量实现同比恢复性增长。从而收入、成本相应增加。

2、公司原料药产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受益于全球原料药市场需求回暖，公司原料药销量增加，相应收入、成本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银杏叶提取物注射液	万支	18,372.63	14,721.63	5,518.52	60.38	-8.47	195.08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万粒	196,900.56	221,149.85	33,508.56	43.21	91.22	-42.39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万片	142,810.25	140,031.60	35,500.47	-9.22	-10.43	8.45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自产）	万支	11,465.64	9,309.26	3,732.29	-1.82	-24.78	135.84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明可欣）	万支	1,300.38	749.08	681.48	31.31	-23.16	253.19
活心丸（浓缩丸）	万粒	15,926.37	13,741.19	4,866.15	3.79	7.96	89.40

产销量情况说明

1、主要产品指公司前五大产品以及公司重点培育产品；

2、因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明可欣）为进口产品，项目中“生产量”为“实际采购量”；

3、产销量情况说明：

（1）银杏叶提取物注射液生产量比上年增长，主要原因为上年末库存量较小，本年度在生产排产时根据库存周转情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相应增加本年度生产量，也相应导致本年度末库存量较上年大幅增加。

（2）奥美拉唑肠溶胶囊生产量、销售量增加，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该产品销量大幅下降，本年市场环境有所恢复，销量大幅增长，由于上年库存量较大，本年库存降为合理水平。

（3）注射用头孢呋辛钠（自产）、活心丸（浓缩丸）库存量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为去年库存较小，本年针对市场情况对库存进行了调整。

（4）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明可欣）实际采购量、库存量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为对销售趋势向好的研判及考虑进口产品的采购周期较长，因此本年度增加采购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	直接材料	1,168,404,258.61	73.36	1,154,909,053.62	73.86	1.17	
	直接人工	101,162,408.06	6.35	100,290,003.42	6.41	0.87	
	制造费用	230,045,497.79	14.44	226,678,443.73	14.50	1.49	
医药代理	代理成本	93,190,005.48	5.85	81,687,853.12	5.22	14.0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抗感染	直接材料	564,082,688.57	35.42	709,210,684.36	45.36	-20.46	
	直接人工	31,364,915.81	1.97	36,295,226.02	2.32	-13.58	
	制造费用	80,980,266.48	5.08	99,281,197.72	6.35	-18.43	
	代理成本	58,354,311.53	3.66	74,035,167.57	4.74	-21.18	
心脑血管类	直接材料	118,721,161.44	7.45	124,644,092.27	7.97	-4.75	
	直接人工	24,727,458.93	1.55	25,462,293.23	1.63	-2.89	
	制造费用	43,393,487.27	2.72	49,065,732.73	3.14	-11.56	
	代理成本	828,022.75	0.05	1,199,585.27	0.08	-30.97	
消化系统类	直接材料	127,741,337.94	8.02	76,313,846.87	4.88	67.39	
	直接人工	22,450,191.78	1.41	14,957,617.12	0.96	50.09	
	制造费用	36,579,484.53	2.30	20,662,355.99	1.32	77.03	
	代理成本	6,701.91	0.00	91,643.20	0.01	-92.69	
降糖类	直接材料	64,547,630.85	4.05	82,975,895.91	5.31	-22.21	
	直接人工	9,846,607.01	0.62	11,258,040.74	0.72	-12.54	
	制造费用	29,956,569.25	1.88	30,139,953.96	1.93	-0.61	
原料药	直接材料	251,301,585.18	15.79	127,857,420.46	8.18	96.55	
	直接人工	8,619,113.13	0.54	5,472,668.45	0.35	57.49	
	制造费用	22,359,070.68	1.40	12,956,165.98	0.83	72.57	
	代理成本	25,240,551.52	1.59	-	-	-	
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109,988.52	0.01	1,684,215.54	0.11	-93.47	
	直接人工	145,065.12	0.01	433,805.46	0.03	-66.56	
	制造费用	179,241.60	0.01	1,636,522.03	0.10	-89.05	
其他	直接材料	41,899,866.11	2.63	32,222,898.20	2.06	30.03	
	直接人工	4,009,056.28	0.25	6,410,352.40	0.41	-37.46	
	制造费用	16,597,377.98	1.04	12,936,515.32	0.83	28.30	
	代理成本	8,760,417.77	0.55	6,361,457.08	0.41	37.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消化系统类产品本报告期成本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该产品销量大幅下降，本年市场环境有所恢复，销售量增长，从而导致成本增加。

2、公司原料药产品本报告期成本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市场环境变化，头孢类产品竞争压力减小，及公司产品质量工艺提升等因素，导致产品销售量增长，相应成本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7,985.2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8.5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35,178.04	9.30	否
2	客户 2	29,124.64	7.70	否
3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896.76	4.20	否
4	客户 4	14,004.75	3.70	否
5	客户 5	13,781.06	3.64	否
合计	/	107,985.25	28.5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进入前五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6,152.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5.0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2,167.8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77%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2,167.83	17.77	是
2	客户 2	9,855.84	7.90	否
3	客户 3	8,832.47	7.08	否
4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718.91	6.19	否
5	齐鲁安替制药有限公司	7,577.08	6.07	否
合计	/	56,152.13	45.0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安替制药有限公司新进入前五名供应商。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 (%)
销售费用	1,301,868,005.85	1,767,160,867.82	-26.33
管理费用	239,868,373.07	230,322,498.01	4.14
研发费用	374,306,998.74	351,879,003.83	6.37
财务费用	4,973,384.36	-10,272,956.59	不适用

1、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40,652.49	785,491,582.54	-4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58,729.87	-502,046,746.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9,824.49	-432,192,047.68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有所下降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255,000.00	2.79	-	-	100.00	主要系本期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未到期赎回。
应收账款	611,698,533.96	10.66	893,765,635.86	15.12	-31.56	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情况较好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781,063.11	0.33	10,863,227.48	0.18	72.89	主要系本期往来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	-	337,194.59	0.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已完工项目达到结算条件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599,108.86	0.57	15,254,214.78	0.26	113.71	主要系本期新增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492,469.36	0.37	37,222,700.28	0.63	-42.26	主要系本期租赁房屋及建筑物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23,871.60	0.53	20,394,938.51	0.35	48.68	主要系本期新增预付款项减值所致。
短期借款	112,965,265.65	1.97	351,773,409.45	5.95	-67.89	主要系本期归还信用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44,543,636.74	0.78	29,681,248.28	0.50	50.07	主要系本期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4,966,716.57	0.44	72,187,069.89	1.22	-65.41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59,327,114.43	9.75	879,450,818.33	14.88	-36.40	主要系本期应付市场推广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904,399.10	1.06	27,183,848.40	0.46	124.05	主要系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729,645.69	0.10	3,805,665.27	0.06	50.56	主要系本期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516,974,334.54	9.01	54,573,196.00	0.92	847.30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增加借款规模所致。
租赁负债	14,461,905.67	0.25	29,384,115.78	0.50	-50.78	主要系本期支付租赁款以及租赁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0020—2024)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隶属于“C制造业”中的“医药制造业(C27)”。

公司所处行业具体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制剂	心脑血管	银杏叶提取物注射液	化学药品	主要用于脑部、周围血流循环障碍	是	否	2010.7.16-2030.7.15	否	否	是	是
	抗感染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化学药品	适用于对本品敏感的致病菌引起的呼吸道感染、耳鼻喉感染、泌尿系统感染、败血症、脑膜炎、骨和关节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抗感染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化学药品	适用于对本品敏感的致病菌引起的呼吸道感染、耳鼻喉感染、泌尿系统感染、败血症、脑膜炎、骨和关节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腹腔感染、生殖系统感染包括淋病，也可用于术前预防感染。	是	否	2012.5.16-2032.5.15	否	是	是	是
	抗感染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化学药品	头孢噻肟钠用于治疗或预防已证明或高度怀疑由敏感细菌引起的感染。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抗感染	注射用头孢哌酮钠舒巴坦钠 1:1	化学药品	本品适用于治疗由敏感菌所引起的下列感染：上、下呼吸道感染；上、下泌尿道感染；腹膜炎、胆囊炎、胆管炎和其他腹腔内感染；败血症；脑膜炎；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骨骼和关节感染；盆腔炎、子宫内膜炎、淋病和其他生殖系统感染。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抗感染	注射用头孢他啶	化学药品	用于敏感革兰氏阴性杆菌所致的败血症、下呼吸道感染、腹腔和胆道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和严重皮肤软组织感染等。对于由多种耐药革兰氏阴性杆菌引起的免疫缺陷者感染、医院内感染以及革兰氏阴性杆菌或铜绿假单胞菌所致中枢神经系统感染尤为适用。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消化系统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化学药品	适用于胃溃疡、十二指肠溃疡、应激性溃疡、反流性食管炎和卓-艾综合征（胃泌素瘤）	是	否	2011.8.04-2031.8.03	否	是	是	是
	糖尿病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化学药品	本品作为单独治疗，建议联合饮食和运动疗法，达到控制 2 型糖尿病血糖作用；本品可以与磺脲类药物或胰岛素联合使用，以控制成人血糖	是	否	2014.1.22-2034.1.21	否	是	是	是
	解毒药	硫酸鱼精蛋白注射液	化学药品	抗肝素药。用于因注射肝素过量所引起的出血。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	心脏	活心丸（浓缩丸）	中药	益气活血，温经通脉。主治胸痹、心痛，适用于冠心病、心绞痛。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盐酸头孢吡肟(0.5g)	4.18 元	151,581
注射用盐酸头孢吡肟(1.0g)	7.106 元	77,99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单位为“支”；
- 2、注射用盐酸头孢吡肟(0.5g、1.0g)为第七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中标产品。
- 3、注射用头孢盐酸吡肟统计的医疗机构实际采购量数据来源为：2024 年中标省份药品采购平台医疗机构实际收货数据，省份明细：浙江、甘肃、山东、云南、黑龙江。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抗感染	78,930.09	73,478.22	6.91	-22.67	-20.03	-3.07	31.53
心脑血管类	210,472.59	18,767.01	91.08	-20.73	-6.34	-1.37	71.68
消化系统类	25,990.75	18,677.77	28.14	123.04	66.73	24.28	71.59
降糖类	18,355.51	10,435.08	43.15	2.41	-16.10	12.54	72.63
原料药	33,014.27	30,752.03	6.85	108.09	110.22	-0.95	35.49
技术服务	62.01	43.43	29.96	-86.11	-88.43	14.06	不适用
其他	9,914.90	7,126.67	28.12	106.83	23.02	48.97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抗感染药物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国药现代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抗感染药物”分产品毛利率；
- 2、心脑血管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数据来源于步长制药 2023 年年度报告中“心脑血管”分产品毛利率，该公司心脑血管类产品主要为中药制剂，而公司心脑血管类产品主要为化药制剂；
- 3、消化系统类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上海医药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产品毛利率；
- 4、降糖类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鲁抗医药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产品毛利率；

5、原料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丽珠集团 2023 年年度报告中“原料”分产品毛利率；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为了提升抗风险能力，公司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加快推进研发创新布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创新转型及创新升级。公司研发投入为 42,197.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11.16%，较上年同期增加 0.78 个百分点。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有力支撑研发项目的加快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项目数量及种类、知识产权布局、技术平台建设、平台技术开发、临床试验等均获得了积极进展。

目前，公司共有 42 项研发项目，包括 21 项在研创新药和 21 项在研仿制药及一致性评价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317 项专利。在 2024 年，公司新申请了 76 项专利，其中 70 项为发明专利申请。同时，公司获得了 63 项专利授权，包括 41 项发明专利，从而构建了坚实的创新专利保护壁垒。此外，公司小核酸药物和 mRNA 疫苗的研发及中试生产平台已投入使用并高效运转，进一步加强了从靶点筛选与确认、序列设计、抗原设计、药效评价、CMC 小试和中试、临床试验到注册申报的全链条研发能力。随着公司核酸药物、多肽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创新中心的建成，公司的创新药研发领域得到了进一步拓展，现已涵盖小核酸、mRNA 疫苗、多肽、细胞与基因治疗、小分子药物、特色中药制剂等主流药物开发领域，极大地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新药项目	CT102	化药 1 类	原发性肝癌	是	否	临床试验IIa 期
	YKYY013	化药 1 类	乙型病毒性肝炎	是	否	临床前
	YKYY015	化药 1 类	高胆固醇血症	是	否	临床I期
	YKYY017	化药 1 类	广谱冠状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试验II期已完成，临床试验III期即将启动
	YKYY025	生物药 1 类	呼吸道合胞病毒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是	否	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中国 IND 受理
	YKYY026	生物药 1 类	带状疱疹	是	否	获得 FDA 临床试验批准，中国 IND 受理
	YKYY029	化药 1 类	高血压	是	否	临床前

	硫酸氢乌莫司他胶囊及原料药	化药 1 类	胰腺癌	是	否	临床试验II期
中药项目	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及原料药	中药 1 类	急性缺血性脑卒中	是	否	NDA
	通络健脑片	中药 1 类	血管性痴呆	是	否	NDA
	紫花温肺止咳颗粒	中药 1 类	感冒后咳嗽	是	否	NDA
	培土清心颗粒	中药 1 类	儿童特应性皮炎	是	否	临床试验II期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仿制药	消化系统	是	否	2024.03 通过审评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05 通过审评
	头孢拉定胶囊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07 通过审评
	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10 通过审评
	头孢丙烯片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11 通过审评
	格列美脲片	一致性评价	降糖	是	否	2024.12 通过审评
	注射用头孢唑林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01 通过审评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20mg)	补充申请	消化系统	是	否	2024.03 通过审评
	丙戊酸钠	仿制药	抗癫痫	是	否	2024.04 提交审评
	二甲双胍维格列汀片	仿制药	降糖	是	否	2024.06 提交审评
	盐酸达泊西汀片	仿制药	中枢神经系统	是	否	2024.07 提交审评
	注射用比阿培南	仿制药	抗生素	是	否	2024.07 提交审评
	达格列净片	仿制药	降糖	是	否	2024.07 提交审评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仿制药	消化系统	是	否	2024.08 提交审评
	丙戊酸钠注射用浓溶液	仿制药	抗癫痫	是	否	2024.09 提交审评
	注射用伏立康唑	仿制药	抗真菌	是	否	2024.10 提交审评
	盐酸达泊西汀原料药	仿制药	中枢神经系统	是	否	2024.09 提交审评
	阿奇霉素胶囊	仿制药	抗生素	是	否	2025.01 提交审评
	注射用更昔洛韦	一致性评价	抗病毒	是	否	2024.04 提交审评
	头孢氨苄片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是	否	2024.12 提交审评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 (产) 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通过审批的药 (产) 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适应症	进展情况	批生产日期
----	------	------	----------	------	-------

1	YKYY015	化药 1 类	高胆固醇血症	获批 2 项 IND	2024 年 7 月, 获 FDA 临床默示许可; 2024 年 10 月, NMPA 临床默示许可
2	YKYY026	生物药 1 类	带状疱疹	获批 1 项 IND	2024 年 12 月, 获 FDA 临床默示许可
3	注射用头孢唑林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获批	2024.01 通过审评
4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20mg)	补充申请	消化系统	获批	2024.03 通过审评
5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仿制药	消化系统	获批	2024.03 通过审评
6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获批	2024.05 通过审评
7	头孢拉定胶囊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获批	2024.07 通过审评
8	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获批	2024.10 通过审评
9	头孢丙烯片	一致性评价	抗生素	获批	2024.11 通过审评
10	格列美脲片	一致性评价	降糖	获批	2024.12 通过审评

B.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的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1	YKYY025	生物药 1 类	2024.12 提交美国 IND
2	YKYY026	生物药 1 类	2024.11 提交美国 IND
3	丙戊酸钠	仿制药	2024.04 提交审评
4	二甲双胍维格列汀片	仿制药	2024.06 提交审评
5	盐酸达泊西汀片	仿制药	2024.07 提交审评
6	注射用比阿培南	仿制药	2024.07 提交审评
7	达格列净片	仿制药	2024.07 提交审评
8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仿制药	2024.08 提交审评
9	丙戊酸钠注射用浓溶液	仿制药	2024.09 提交审评
10	注射用伏立康唑	仿制药	2024.10 提交审评
11	盐酸达泊西汀原料药	仿制药	2024.09 提交审评
12	阿奇霉素胶囊	仿制药	2025.01 提交审评
13	注射用更昔洛韦	一致性评价	2024.04 提交审评
14	头孢氨苄片	一致性评价	2024.12 提交审评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 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 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

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生产申报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新药 研发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取得药品 III 期临床试验批件时，终点为取得生产批件时；化学仿制药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完成生物等效试验（BE）备案时或完成中试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生产许可证。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直接相关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海辰药业	6,194.14	11.96	6.27	24.71
信立泰	104,747.57	31.13	13.06	60.94
苑东生物	24,608.75	22.03	9.45	3.09
步长制药	66,031.33	4.99	5.68	49.25
汇宇制药	35,671.80	38.48	9.46	4.47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7,450.7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1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1.7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11.30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CT102	784.39	784.39	-	0.21	17.49	
YKYY013	1,176.31	1,176.31	-	0.31	249.76	
YKYY015	1,211.15	1,211.15	-	0.32	-67.53	
YKYY017	3,632.52	2,832.52	800.00	0.96	-38.54	
YKYY025	1,718.95	1,718.95	-	0.45	-2.61	
YKYY026	1,676.45	1,676.45	-	0.44	84.06	

YKYY029	2,109.70	2,109.70	-	0.56		
硫酸氢乌莫司他胶囊及原料药	358.67	358.67	-	0.09	-61.07	
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及原料药	955.77	291.26	664.51	0.25	-70.41	
通络健脑片（原“复方银杏叶片”）	996.55	109.81	886.74	0.26	-16.82	
紫花温肺止咳颗粒	488.27	101.43	386.84	0.13	-75.42	
培土清心颗粒	254.03	254.03	-	0.07	-22.74	
一致性评价项目及仿制药项目	8,440.43	6,412.06	2,028.37	2.23	-23.06	
上市后再评价项目	6,332.34	6,332.34	-	1.67	46.09	
其他研究项目	12,061.63	12,061.63	-	3.19	66.00	
合计	42,197.16	37,430.70	4,766.46	11.16	-3.12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二）主要经营模式、4、销售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1,242,166,189.11	95.42
职工薪酬	42,193,239.51	3.24
会议费	4,194,533.56	0.32
其他费用	13,314,043.67	1.02
合计	1,301,868,005.85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海辰药业	241,595,638.54	46.66
信立泰	1,015,589,017.37	30.18
苑东生物	384,561,616.09	34.42
步长制药	6,368,841,921.67	48.08
汇宇制药	361,120,674.88	38.95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301,868,005.85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4.43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000,000.00	15,500,000.00	-3.23%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97,584,606.39						-8,287,291.27	89,297,315.12
其他	15,754,214.78	2,344,894.08	1,658,018.86		175,255,000.00			193,354,108.86
合计	113,338,821.17	2,344,894.08	1,658,018.86		175,255,000.00		-8,287,291.27	282,651,423.98

说明：“其他”主要为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160,255,000.00 元，新增对安徽荷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10,000,000.00 元，对北京麦捷科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5,000,000.00 元。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	--------	------	-------	----------	-------------	------	--------------	----------------	--------	----------	----------	---------	--------

	署时点												
武汉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3月21日	获取收益	50,000,000.00	/	15,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3.70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未上市公司股权	2,196,369.92	1,743,150.84
合计	/	/	50,000,000.00	/	15,000,000.00	/	13.70	/	/	/	/	2,196,369.92	1,743,150.84

其他说明
无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悦康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医药进出口	3,800.00	100.00	3,378.19	3,261.44	2,468.43	-478.05
2	广州悦康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971.56	100.00	17,355.14	-10,681.81	15,355.36	-1,930.66
3	广东悦康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	1,180.00	100.00	4,119.04	1,905.65	12,079.42	49.80
4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药生产	9,000.00	100.00	87,227.85	44,296.59	42,198.29	785.81
5	重庆悦康凯瑞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	1,000.00	100.00	2,165.72	215.55	4,102.90	-30.27
6	珠海经济特区粤康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	830.00	100.00	20,854.87	18,635.79	12,525.55	-2,140.59
7	悦康集团安徽安然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药用辅料生产	100.00	100.00	19,121.51	2,968.64	8,877.61	1,004.54
8	安徽悦康凯悦	原料药生产	8,100.00	100.00	38,338.36	6,484.72	2,385.67	-1,948.44

	制药有限公司	产						
9	安徽悦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1,577.00	100.00	7,562.50	-613.20	3,268.69	-2,550.12
10	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研发	1,243.00	80.00	23,857.63	3,659.75	16,189.90	-1,238.56
11	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研发、生产	1,850.00	100.00	5,134.80	-36,046.98	283.02	-11,615.8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 打造创新引领的生物医药企业

创新药聚焦心脑血管、抗肿瘤、传染病等疾病领域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充分发挥公司丰富的产品组合和渠道优势，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及权益授权等方式布局差异化的研发管线，强化核心竞争优势。聚焦核酸、多肽、小分子化药和特色中药制剂等技术路线，在已有成熟的小分子化药和特色中药制剂的基础上，积极布局生物药，打造系统的深度布局的核酸药物和多肽药物研发平台。通过解决系列关键平台技术，打造系列技术平台，依托技术平台孵化系列研发项目。依靠核心技术平台开发改良型新药，以现有缓控释核心技术以及高端药用辅料为支撑，聚焦老药新用，开发新的给药途径，新的适应症，促进改良型新药创新研发。

2. 深化原料、辅料、制剂的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生产体系，打造全产业链领军企业

依托现有原料药和辅料子公司，全面整合资源，建立原料药基地，辅料基地，以及原料、辅料、制剂一体化生产体系，最大程度降低生产成本。

3. 坚定不移地走国际化路线，践行出海战略

加大创新药中美双报力度，为创新药出海做好全面布局；进一步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通过海外多国认证；加大现有产品出海力度，增加海外销售收入占比。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 研发计划：

公司将持续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基于对疾病机理的深入研究，凭借专业化、国际化和差异化战略思维，聚焦心脑血管疾病、肿瘤和传染病等三大重点治疗领域，巩固夯实核酸药物、多肽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小分子药物和特色中药制剂五大技术路线，注重提高仿制药研发的技术壁垒，坚持原料、辅料、制剂一体化，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外部引进等多种方式积极布局创新药管线，加快实现创新药研发的突破，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与此同时，公司还将全面强化优势创新药项目的海外权益的授权，积极开展国际合作，持续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知名度、品牌形象与行业影响力，推动公司在国内外医药市场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完善研发体系：1、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率，实现药物发现、药学研究、非临床研究、国际注册申报、临床运营管理以及知识产权国际化布局之间的紧密衔接，从而大幅加速新药研发进程；2、完善制度建设，进一步优化质量手册、程序文件、激励考核办法等内容，实现人员管理制度化、任务执行程序化、数据管理规范化的目标，将规章制度深度融入研发管理系统，做

到所有工作都可上线、可追溯、可量化、可考核，精准把控研发过程质量，优化资源配置，保障数据真实可靠；3、加快研发队伍建设，持续加大对国内外各相关专业领域高层次科学家的引进力度，充实核心技术人才队伍，使专业人才全面覆盖药物研发全链条，确保各个关键环节都有经验丰富、解决问题能力突出、执行高效有力且合作精诚团结的领军人才负责，全力打造一流的、核心竞争力卓越的研发团队；4、加快技术平台建设，进一步夯实核酸创新药靶点发现平台、高通量筛选平台、工艺开发和规模化制备平台、分析质控平台的技术基础，巩固多肽药物开发平台，搭建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研发平台，实现北京研发平台和杭州研发平台的紧密协作与有机结合，有力推动在研项目的 IND 申报和临床研究工作，助力孵化系列处于国际医药研发前沿的新技术、新项目。

公司将进一步夯实核酸药物平台技术，着力提高核酸药物开发水平：1、进一步丰富和巩固以全新阳离子脂质 YK-009 及其组合物为代表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递送系统，完善和优化 LNP 设计、合成、制剂、后期评价一体化递送系统平台，拓宽递送系统研究方向，聚焦聚合物递送的技术开发，实现递送偶联技术的突破，在基因编辑和细胞靶向递送方面持续精准发力；2、打造深度系统布局的小核酸药物 GalNAc 递送技术平台，开发新一代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GalNAc 递送技术，持续打破关键技术壁垒，构建稳固的专利护城河；3、持续开发新型核苷单体修饰技术，着力提高核酸药物体内递送效率、靶向结合力、降低免疫原性、降低脱靶效应、提高药效的关键，开发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苷单体及其应用，拓宽、加深护城河。4、进一步巩固 mRNA 疫苗的帽子结构专利技术，实现新型 CAP1 型 mRNA 帽子结构在美国完成 FDA DMF 备案登记及应用，并着力开发新型的自复制 mRNA 帽子结构和 CAP2 型帽子结构。

在人工智能药物开发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入挖掘 AI 药物开发技术，继续在各大前沿领域搭建并丰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AI 深度学习模型，确保技术的全球独特性与先进性。利用 AI 技术，公司将持续提升靶标发现、药物设计、药物筛选、化学合成、工艺开发及参数优化等技术平台的能力，提升公司多肽、阳离子脂质、肿瘤新抗原、mRNA 疫苗、siRNA 小核酸药物、细胞基因与治疗药物等的设计水平，加速药物活性和毒性筛选。未来，公司将 AI 药物开发技术与公司研发项目、平台技术深度融合，打造全链条、一站式 AI 药物研发体系，致力于塑造国际 AI 药物研发的领先范式。

公司将继续围绕心脑血管疾病、肿瘤和病毒性传染病等优势治疗领域，精准布局药物品种立项。在已有成熟的小分子药物和特色中药制剂的基础上，积极布局生物药，逐步建立核酸药物、多肽药物和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的产品梯队，同时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及项目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完善和强化研发管线，确保研发管线的丰富性与竞争力。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及市场优势，精细化筛选品种，依靠原料药、高端辅料研发及公司的规模优势增强仿制药一体化能力，进一步发挥成本优势，突出技术壁垒，彰显市场竞争能力。全力推进中药 1 类新药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通络健脑片、紫花温肺止咳颗粒的获批上市；快速推进广谱抗冠状病毒多肽药物 YKYY017、注射用 CT102、长效降脂药物 YKYY015、RSV mRNA 疫苗 YKYY025、VZV mRNA 疫苗 YKYY026 等项目的临床试验；快速推进用于治疗乙肝的小核酸药物 YKYY013 注射液、用于治疗高血压的小核酸药物 YKYY029 注射液、用于抗动脉粥样硬化风险的小核酸药物 YKYY032 注射液、用于治疗 RSV 感染的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 YKYY018 雾化吸入剂和肿瘤新抗原 mRNA 疫苗 YKYY031 注射液等项目的国内外申报，推动上述项目的全球权益布局；着力提高仿制药研发的技术壁垒，加快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统筹产品开发全局，优化管线布局，紧密围绕公司核心优势领域，精准发力，积极拓展新管线。通过丰富产品种类，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

（二）销售计划：

1、线上电商渠道的优化与扩展

1) 深化与现有平台的合作：继续加强与京东健康、阿里健康、美团外卖等平台的合作，优化用户体验，提升线上销售转化率。通过大数据分析，精准定位目标用户，实现个性化推荐和精准营销。

2) 拓展新兴社交电商平台：在抖音、小红书等社交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微信小程序、快手等新兴社交电商平台，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增强用户互动，提升品牌曝光度。

3) 创新营销策略：推出更多创新的线上营销活动，如限时折扣、会员专享、健康知识讲座等，吸引更多用户参与，提升用户粘性。

2、OTC 连锁药店的深度合作

1) 扩大合作范围：在现有合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与国大药房、健之佳大药房等连锁药店的合作范围，覆盖更多城市和地区，提升终端覆盖率。

2) 提升药店服务质量：通过培训和支持，提升药店店员的产品知识和服务水平，确保患者能够获得专业的用药指导和咨询服务。

3) 线上线下联动：推动线上线下联动营销，通过线上预约、线下取药等方式，提升用户体验，增加药店客流量。

3、第三终端市场的下沉与拓展

1) 深化区域经销商合作：继续与区域经销商合作，进一步下沉到基层市场，覆盖更多乡镇和农村地区，提升药品的可及性。

2)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的合作：与基层医疗机构建立更紧密的合作关系，提供更多健康教育和用药指导服务，提升基层患者的用药依从性。

3) 优化供应链管理：通过数字化手段优化供应链管理，确保药品在第三终端市场的及时供应和高效配送。

4、医院渠道的学术研究与市场推广

1) 持续推动学术研究：继续支持国家级课题项目，如“中国勃起功能障碍患者规范化治疗的真实世界研究”，通过学术研究提升处方药的认可度和市场渗透率。

2) 加强医院合作：与更多三甲医院和专科医院建立合作关系，推动创新药物在医院的临床应用，提升处方量。

3) 提升医生教育：通过学术会议、研讨会等形式，加强对医生的教育和培训，提升医生对悦康药业产品的认知和信任度。

5、品牌建设与用户教育

1) 加强品牌宣传：通过多渠道、多形式的品牌宣传，提升悦康药业在消费者心中的品牌形象和信任度。

2) 深化用户教育：继续通过抖音、小红书等平台进行患者科普教育，提升用户对疾病的认知和用药依从性，增强用户对悦康药业产品的忠诚度。

(三) 生产计划：

公司将继续按照经营战略计划推进无菌粉针剂智能化生产线、头孢类原料药升级扩建(康达)、

头孢呋辛酸生产线（康达）、多肽原料药生产线（凯悦）等项目的建设。

（四）人才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的内外部需求，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同时加大优秀人才引进，逐步建立了一支创新、高效的团队，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在此基础上，完善招聘配置，教育培训，薪资分配，职业发展等一系列方案和计划，为公司整体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保证与服务，使公司在持续发展中获得核心竞争力，最终达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制衡、科学决策，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与股东之间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依法保障股东权利尤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相应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要求，有效的保障了股东表决权的行使。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组成科学、职责清晰、制度健全。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认真、勤勉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就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及股东负责的原则，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就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审议。

（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司披露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2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3 个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司披露公告（编号：2024-030）	2024 年 5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8 个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司披露公告（编号：2024-052）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伟仕	董事长	男	80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128.00	否
于飞	董事、总经理	男	37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103.17	否
于鹏飞	董事	男	30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78.98	否
张将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92.84	否
张启波	董事	男	45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65.21	否
张启波	副总经理	男	45	2022年8月12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	否
宋更申	董事	男	47	2022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99.00	否
宋更申	副总经理	男	47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	否
陈可冀	独立董事	男	95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30.00	否
王波	独立董事	男	65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30.00	否
程华	独立董事	女	46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30.00	否
苑旭苹	副总经理	女	41	2022年8月12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74.19	否
王霞	副总经理	女	37	2022年8月12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73.14	否
郝孟阳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3年8月2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48.68	否
刘燕	财务总监	女	53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80.23	否
滕秀梅	监事会主席	女	41	2021年9月11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76.66	否
于洋	监事	男	54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9.34	否
王莉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2019年5月15日	2025年6月27日	-	-	-	-	50.94	否
杨磊	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男	43	2019年5月15日	不适用	-	-	-	-	-	否

李玉生	安徽天然制药副 总经理	男	61	2019年5月15日	不适用	-	-	-	-	-	否
合计	-	-	-	-	-	-	-	-	-	1,070.38	-

注：上述“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实际取得薪酬情况。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于伟仕	194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副会长、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北京医药行业协会资深副会长、中国医药卫生文化协会常务理事、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常务理事。2001年至今，担任悦康药业董事长；兼任广东悦康药业执行董事等。
于飞	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大兴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中药协会药物经济专业委员会委员，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江苏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曾就职于辉瑞制药有限公司，2012年起历任悦康药业董事长助理、营销中心负责人等职务，201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于鹏飞	199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2019年加入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将	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药学及工商管理双学士学位。2003年7月加入悦康药业，历任化验室主管、质量部经理、厂长等职务。201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启波	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5年7月加入悦康药业，历任销售部大区经理、供应部经理、采购中心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宋更申	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理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核酸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主任，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生物标志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中国药学会药用辅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药物研发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疫苗行业协会核酸疫苗分会委员，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监管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发表学术论文81篇，获得授权专利63项。入职公司以来，主持构建了完整的研发体系，搭建了一系列创新技术平台，组织解决关键技术难题，研发系列具有重大临床价值和市场价值的产品管线。2016年5月加入公司，任研发部主管，2019年5月至今任副总经理兼任悦康科创董事、经理。曾任河北省药品检验研究院主任。
陈可冀	193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读于医疗系。中国科学院院士、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医学代表性传承人、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现任中国中医科学院首席研究员、终身研究员、广东康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9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波	196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冶金机械专业。现任北京秦脉医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秦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石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程华	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就职于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兼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硕士生导师、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兼任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滕秀梅	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英语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7年入职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2012年5月担任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悦康润泰国际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9月任悦康药业监事会主席。
于洋	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管理专业。2003年加入公司，历任仓储部经理、销售部经理等职务，现任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王莉莉	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经理等职务，现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郝孟阳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硕士学历。2014 年 9 月加入悦康药业，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20 年 3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 年 8 月，任悦康药业董事会秘书。
刘燕	197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曾就职于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吉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2017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苑旭莘	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药事管理方向）专业。2008 年 4 月加入公司，历任销售部主管、销售部经理、营销中心总监、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霞	198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专业。曾就职于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亿灵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17 年 7 月加入公司下属子公司，任北京科创鼎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临床总监。2019 年 5 月起任北京科创鼎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磊	198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药学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河南恒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正光伟业生物化学研究所。2009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李玉生	196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分子专业，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2011 年加入公司，任安徽天然制药副总经理，兼任安徽省药包材辅料协会副会长。曾就职于连云港制碘厂、连云港恒阳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伟仕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
	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1 月	/
	阜阳宇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
于飞	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9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伟仕	安徽恒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7 月	/

	悦康悦丽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3 月	/
	悦康悦丽雅（兰州新区）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 月	/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	/
	北京亦创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4 月	/
	北京悦博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9 月	/
于飞	北京市松寿堂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3 月	/
陈可冀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	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副研究员、主任医师、研究员	1956 年 7 月	/
	广东康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6 月	/
王波	北京秦脉医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0 年 6 月	/
	北京秦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 年 12 月	/
	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
	石药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2 月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11 月	/
程华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酬政策和实施方案，其中董事薪酬需要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2、监事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监事薪酬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为基础，年终时结合个人考核、履职情况等相关绩效考核，并依照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个人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70.3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4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22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6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8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4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9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4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12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5个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于伟仕	否	7	7	0	0	0	否	3
于飞	否	7	7	0	0	0	否	3
于鹏飞	否	7	7	0	0	0	否	3
张将	否	7	7	0	0	0	否	3
张启波	否	7	7	0	0	0	否	3
宋更申	否	7	7	0	0	0	否	3
陈可冀	是	7	7	7	0	0	否	3
王波	是	7	7	7	0	0	否	3
程华	是	7	7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程华、王波、于鹏飞
提名委员会	陈可冀、于伟仕、程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波、陈可冀、于飞
战略委员会	于伟仕、陈可冀、张启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7 个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无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无

月 29 日	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无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1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2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50
销售人员	296
技术人员	504
财务人员	73
综合及管理人员	540
采购人员	16
合计	3,2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57

本科	699
大专	845
高中及以下	1,478
合计	3,27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制定薪酬政策,公司具体薪酬政策执行根据当年经营业绩、整体管理指标完成状况以及考核评估情况,并考虑同行业收入水平后确定。依据结果为导向,充分体现收入分配的合理性,有效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以此增强企业的活力,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整体战略发展目标,紧密结合部门业绩目标和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精心策划并实施了全面的年度培训计划。这一计划不仅注重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还体现了分体系、分部门、分职务的细致规划,确保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

在培训内容方面,公司涵盖了多个关键领域:新员工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文化,了解公司制度和工作流程;持续性业务培训:针对员工的业务能力和专业技能进行持续提升,确保员工能够跟上行业发展的步伐;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培训:提升员工在生产和管理方面的专业素养,确保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管理能力培训:针对管理层员工,提供领导力、团队管理等方面的培训,以提升其管理水平;通用技能培训:如沟通、协作、时间管理等,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规章制度培训:确保员工了解并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公司秩序;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如劳动法、安全生产法等,确保公司运营合规。

同时在培训形式方面,公司采用了多样化的方式:现场授课:通过面对面的教学方式,让员工能够直接与教师互动,提高学习效果;导师制:为新员工或需要特定技能提升的员工配备导师,进行一对一的指导和辅导。通过上述培训,员工综合能力得到持续提升,同时也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政策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等事项,公司现有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5月22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如下：

公司2023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即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518,942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444,481,058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88,896,211.60元（含税）。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4,795,719.38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8.11%

2023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方案已于2024年6月实施完成。

(2)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2024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45,028,340.48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同时结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安排、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实际资金需求，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2024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并优先用于支持公司重点创新药研发项目以及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717,028.8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5,028,340.48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5,028,340.4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6.4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717,028.8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92,012,425.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83,896,21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83,896,21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14,565,87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72.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309,376,43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0.46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现有《薪酬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设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及权责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确定管理人员年度报酬。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部对子公司进行集团化管理，协同子公司完成战略制定、战略落地、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产品研发、物料供应、产品制造、质量管控、市场开拓等各项工作，将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纳入统一管理体系，通过定期的经营会，及时了解子公司的经营信息和进行业务赋能，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悦康药

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 管理。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继续秉承“营造全球喜悦，关爱人类健康”的宗旨，坚持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理念融入公司的战略和运营之中，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践行环境保护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坚持走绿色、低碳、节能减排的可持续发展道路。在国家工信部及北京市大力推进工业绿色发展，构建绿色制造体系的环境下，公司紧紧围绕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走安全、可靠、高效、环保的绿色发展道路，积极组织开展绿色工厂的创建工作，不断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大力推动结构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开展各类气体的回收再利用项目，加快生产和发展方式向绿色低碳转型。

2、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保障相关方利益

公司在致力于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作为制药企业，始终秉承“药品质量只有一百分，九十九分等于零”的严苛理念，坚持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为患者提供着安全、有效的放心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树立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切实保证产品交付，努力提高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切实保障员工权益与职业发展；并积极通过公益捐款等方式回馈社会。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2024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并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优化建设，规范生产经营管理。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长效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邮箱等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关于 ESG（可持续发展目标）整体工作成果如下：

1.研发创新

（1）研发能力：公司已形成了稳定的研发技术团队，拥有在产品注册、临床研究、产业化、产品销售、公司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团队，公司核心团队不仅具有深厚的专业基础和能力，而且积累了丰富的从业经验，成为公司发展的坚实的人才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2,197.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11.16%，较上年同期增加 0.78 个百分点，公司始终维持着高比例的研发投入，这为创新药研发项目的迅速推进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公司重点中药创新药“通络健脑片”（原“复方银杏叶片”）、“紫花温肺止咳颗粒”III期临床试验结束，已于 2024 年一季度正式获得 CDE 受理 NDA 申请。目前，包括羟基红花黄色素 A（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获得 NDA 受理）在内的 3 个中药 1 类新药均处于 NDA 审评阶段。

（2）研发平台：公司已建成了以核酸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多肽药物、高端中药、高端化药、全流程 AI 药物研发等为核心的十一大技术平台，储备了二十几项重点管线，具备了技术

积累与管线布局双重优势。

(3) 研发专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项目合计 42 项，其中在研创新药 21 项，在研仿制药及一致性评价项目 21 项，公司累计获得专利 317 项，2024 年度公司新申请专利 76 项，新获得专利 63 项。

2. 药品质量管理：

(1) 药品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始终坚持“药品质量只有一百分，九十九分等于零”的严苛理念，将质量视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为确保药品质量，公司着力打造完善的质量体系。从原材料采购环节开始，就执行严格的筛选标准，只选用优质可靠的原料。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循国际和国内先进的生产规范，如 cGMP、欧盟 GMP 等认证标准，通过先进的生产设备与严谨的工艺流程，保障每一个环节都精准无误。并建立了全面的质量检测机制，对生产的每一批次药品都进行多维度、全流程的严格检测，不放过任何细微瑕疵。质量体系还延伸至药品的储存与运输，确保药品在各个环节的质量稳定性。

(2) 药品质量管理创新：公司在国内制药行业中率先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改造，获国家工信部授予“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称号。与此同时，公司构建了绿色制造生产体系，获评“全国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企业绿色工厂”，并牵头制定化学药制药国家绿色工厂评价导则标准。通过技术升级，公司建立了“药品全过程动态质量管理模式”，获评全国质量标杆企业。2024 年 3 月，公司与华为携手开展数字化转型全面合作，借助华为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优势，公司将在管理、研发、营销、供应链等各领域实现全面创新，全方位提升研发效率、优化生产管理、强化供应链协同、实现精准营销和个性化客户服务。

(3) 内部培训：公司坚持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为患者提供着安全、有效的放心药，为此，公司定期对员工展开药品生产管理方面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在药品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意识和专业素养。

3.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章制度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科学的议事规则，制定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则和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相互沟通和相互制衡的有效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 股东与股东大会：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在召开过程中，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董事与董事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员有行业内专家、会计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具备履职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全体董事能够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认真审议议案内容，审慎发表意见，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建议。

(3)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位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职，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审议，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

(4) 关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4.环境治理：

(1) 透明度与合规：公司投资 115 万元用于药品生产车间除尘设备的提标升级和 44 万元用于质检研发实验室 VOCs 治理设施的提标升级改造，控制和减少了粉尘和 VOCs 的排放强度，加强了内部治理水平；同时，公司依法依规进行环境信息公开，提升透明度和合规性，确保商业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道德标准。

(2) 碳减排：公司通过购买价格更高的绿电，用于替代和削减火电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2024 年公司绿电总量超 5000 万度，绿电占总电力比例已超 70%，通过核算年度减少二氧化碳当量超 3 万吨，有效控制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3) 资源管理：公司在水资源管理、废弃物减量及循环经济方面取得进展，减少了生产过程中的资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

5.员工福祉：

(1) 薪酬保障与福利：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劳动法律、法规，充分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依法签订劳动合同，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并及时办理公积金缴存，每月定期足额发放工资。公司提供带薪假期、带薪病假等政策，让员工在奋斗中也能享受生活的美好。从基础福利到生日礼物、节日福利、健康体检等特色福利，公司积极通过多元化的福利体系与平等包容的文化，让每位成员感受到“家”的温暖与事业的归属感。

在报告期内，公司涌现了一批勇于奉献、开拓进取、积极担当的先进个人及集体，为组织和公司的经营发展做出突出的贡献。公司设立了优秀新人、优秀员工、优秀管理干部、先进工作者等奖项，定期对这些优秀的个人及集体进行了表彰及奖励，提高了员工的工作荣誉感和成就感。

(2) 成长赋能：公司通过定制化培训、分层级培训及职业发展通道，鼓励员工持续学习，突破潜能边界，与企业共同迈向未来。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091.08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北京市环境保护部门列为北京市重点碳排放单位，其中，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被北京市环境保护部门列为北京市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 6 号（宏达中路厂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街 6 号（景园街厂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 11 号院（科创七街厂区）						
二、排污信息							
	厂区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2024 年排放量 (t)	核定排放总量 (t/a)	
废水	宏达中路厂区	化学需氧量	500	38.62500	4.236987	50.0166	
	景园街厂区			37.75000	1.582596	14.8400	
	科创七街厂区			38.31500	29.134795	64.8721	
	宏达中路厂区	氨氮	45	3.04175	0.287375	4.5017	
	景园街厂区			0.48475	0.020812	0.3000	
	科创七街厂区			1.87300	1.263773	6.4051	
	<p>1、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100007263731643003V 单位名称：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 单位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 6 号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许可年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50.0166 (t/a)、氨氮 4.5017 (t/a)</p> <p>2、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100007263731643002V 单位名称：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 单位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街 6 号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成药生产 许可年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14.840000 (t/a)、氨氮 0.300000 (t/a)</p> <p>3、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100007263731643001V</p>						

<p>单位名称：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 单位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 11 号院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制剂制造、锅炉、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许可年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64.872100（t/a）、氨氮 6.405100（t/a）</p> <p>执行标准：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 3 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1、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 废水排放口数量 2 个，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废水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2、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 废水排放口数量 1 个，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废水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3、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 废水排放口数量 1 个，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废水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安装有 1 套废水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于上级主管环保部门联网。</p>						
天然气 锅炉废 气	厂区及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 限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 年排 放量 (t)	核定排放总 量(t/a)
	科创七街厂区 DA012	氮氧化物	30	23.583	1.563247	2.111739
	科创七街厂区 DA013		30	20.000		
	科创七街厂区 DA014		30	20.750		
	科创七街厂区 DA017		30	23.250		
<p>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100007263731643001V 单位名称：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 单位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 11 号院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制剂制造、锅炉、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许可年排放限值：氮氧化物：2.111739（t/a）</p> <p>执行标准：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p> <p>科创七街厂区： 锅炉烟气排放口数量 4 个，排放方式为直接排放。</p>						

（2）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被属地环境保护部门列为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子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
二、排污信息	

厂别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 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 度 (mg/L)	2024 年排放 量 (t)	核定排放总 量 (t/a)
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350	270	0.630028400	1.342000
	氨氮	40	6.9	0.042407748	0.212000
废水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2220529496728001C 单位名称：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许可年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1.342000 (t/a)、氨氮 0.212000 (t/a)				
	执行标准：《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厂区： 排放口数量：1 个，间歇性排放，安装有废水自动在线监测系统。				
厂别及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 限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 年排放 量 (t)	核定排放总 量(t/a)
安徽悦康凯悦原料 1#车间废气排放口	VOC	60	0.290	0.006792984	1.068
安徽悦康凯悦原料 2#车间废气排放口	VOC	60	0.343	0.001038888	1.068
安徽悦康凯悦原料 3#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VOC	60	0.310	0.017499792	1.068
安徽悦康凯悦辅料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VOC	60	0.125	0.324832160	1.068
安徽悦康凯悦原料 3#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VOC	60	0.103	0.114089980	1.068
废气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总量指标： 依据：《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2220529496728001C				

许可年排放限值：挥发性有机物 1.068 (t/a)
执行标准：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4/310005—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3)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子公司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被属地环境保护部门列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子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项城市经五路 66 号					
二、排污信息						
废水	厂区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2024 年排放量 (t)	核定排放总量 (t/a)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220	102.771	27.09	48.5355
		氨氮	35	7.454	1.920	6.0133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厂区总量指标： 依据：《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11600599136026T002P 单位名称：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周口市项城市经五路 66 号 行业类别：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许可年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48.5355 (t/a)、氨氮 6.0133 (t/a)					
	执行标准：《河南省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756-2012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厂区： 排放口数量：1 个，间歇性排放，安装有废水自动在线监测系统。					
	废气	厂区及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限值(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 年排放量 (t)
河南康达制药 DA008 废气排放口		VOC	30	7.411	2.134	14.8486
河南康达制药 DA009 废气排放口		VOC	60	5.945	1.04	
河南康达制药 DA001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30	12.268	1.87	2.92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总量指标： 依据：《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11600599136026T002P						

许可年排放限值：VOCs:14.8486 (t/a) 氮氧化物：2.92 (t/a)
执行标准：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一、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				
TW001 综合废水处理站	2018 年	水解酸化+好氧生物处理	200t/d	正常
TW001 综合废水处理站	2019 年	水解酸化+好氧生物处理	300t/d	正常
TA004 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二级喷淋+光氧催化	6000Nm ³ /h	正常
二、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				
TW001 综合废水处理站	2020 年	水解酸化+好氧生物处理	450t/d	正常
TA001 提炼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静电吸附+活性炭吸附	3000Nm ³ /h	正常
TA002 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2000Nm ³ /h	正常
TA003 质检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活性炭吸附	6000Nm ³ /h	正常
三、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				
TW001 综合废水处理站	2019 年	水解酸化+好氧生物处理	700t/d	正常
TW003 中水回用系统	2023 年	超滤	2000t/d	正常
TA005 油烟烟气净化系统	2019 年	静电+活性炭吸附	50000Nm ³ /h	正常
注塑废气净化治理设施	2020 年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	13000Nm ³ /h	正常
TA006 除尘治理设施	2021 年	布袋除尘+滤筒除尘	3000Nm ³ /h	正常
TA007 除尘治理设施	2021 年	布袋除尘+滤筒除尘	5000Nm ³ /h	正常
TA010 低氮燃烧	2015 年	低氮燃烧技术	5590Nm ³ /h	正常
TA011 低氮燃烧	2015 年	低氮燃烧技术	5590Nm ³ /h	正常
TA012 低氮燃烧	2020 年	低氮燃烧技术	6900Nm ³ /h	正常
TA013 动物房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活性炭吸附	10000Nm ³ /h	正常
TA014 动物房废气治理设施	2021 年	活性炭吸附	10000Nm ³ /h	正常
TA015 低氮燃烧	2022 年	低氮燃烧技术	6900Nm ³ /h	正常
TA016 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	2023 年	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8000Nm ³ /h	正常

TA017 研发中试废气治理设施	2023 年	活性炭吸附	5500Nm ³ /h	正常
TA018 研发中试废气治理设施	2023 年	活性炭吸附	28000Nm ³ /h	正常
TA019 研发中试废气治理设施	2023 年	活性炭吸附	25000Nm ³ /h	正常
TA020 研发中试废气治理设施	2023 年	活性炭吸附	10000Nm ³ /h	正常
TA023 研发废气治理设施	2024 年	活性炭吸附	50000Nm ³ /h	正常
TA024 研发废气治理设施	2024 年	活性炭吸附	25000Nm ³ /h	正常
TA025 质检废气治理设施	2024 年	活性炭吸附	60000Nm ³ /h	正常
TA026 除尘治理设施	2024 年	布袋除尘	60000Nm ³ /h	正常
TA027 研发废气治理设施	2024 年	活性炭吸附	40000Nm ³ /h	正常

(2)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一、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				
污水处理系统	2018 年	物化+生化处理工艺	150t/d	正常
原料 1#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2018 年	酸碱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	8000m ³ /h	正常
原料 2#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2018 年	酸碱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	10000m ³ /h	正常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	2018 年	水喷淋+碱喷淋+干式过滤器+两级活性炭吸附	12000m ³ /h	正常
辅料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2024 年	碱喷淋+干式过滤器+两级活性炭吸附	50000m ³ /h	正常
原料 3#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2024 年	水喷淋+碱喷淋+干式过滤器+两级活性炭吸附	25000m ³ /h	正常

(3)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一、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河南省周口市项城市经五路 66 号）				
污水处理系统	2022 年	物化+生化处理工艺	2000t/d	正常
车间有机废气治理设施	2024 年	除雾缓冲+RTO 焚烧炉+急冷塔+两级碱喷淋	40000m ³ /h	正常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	2022 年	水喷淋+碱喷淋+生化填料	25000m ³ /h	正常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
------	------------

一、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达中路厂区）	
北京悦康药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京技环字[2006]286 号
悦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品生产基地（三期）项目	京技环验字[2016]113 号
二、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景园街厂区）	
悦康药业集团北京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京技环字[2008]57 号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医院制剂中心项目	自主验收
三、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创七街厂区）	
悦康医药科工贸产业基地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DPE 隔离干燥药品包装瓶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北京悦康创展科技有限公司增建锅炉房项目（3 号锅炉）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颗粒剂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DA 标准固体口服片剂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一致性评价研究及胶囊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其他胶囊剂生产线部分）	自主验收
北京悦康创展科技有限公司增建锅炉房项目（4 号锅炉）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酸药物及 mRNA 疫苗研发及中试平台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一致性评价研究及胶囊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奥美拉唑胶囊剂生产线部分）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菌粉针剂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容量注射剂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多肽药物及细胞治疗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2)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A 区）	
安徽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化学合成原料药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新建年产 5000 吨聚甲丙烯酸铵酯 II 等药用辅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

(3)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原料药生产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	豫环函[2017]276 号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头孢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	周环审（2022）130 号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高端无菌原料药智能生产线扩建项目	自主验收

4、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科学、系统的防范和应急措施，并有计划地按照预案进行演练，如遇突发事件，将根据事件分级分类标准进行分级启动和实施，能够确保应急处置迅速、有序、高效进行。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依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部分污染物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代为手工监测，主要污染物的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并依规进行环境信息及数据公开工作。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平台及时公示公司环保类相关信息，其中包括企业基本信息、企业环境管理信息、企业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碳排放情况、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生态环境应急信息、生态环境违法信息、临时报告披露情况和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违法违规行，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过程消耗水、蒸气、电和天然气等资源能源。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音和固体废弃物，具体排放信息见下：

废水方面：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BOD5 和 SS 等。公司根据各个厂区的生产规模，分别建设有 4 套污水处理装置，设计处理能力分别为 200m³/d、300m³/d、450m³/d 和 700m³/d，废水处理工艺均为“水解酸化+生化好氧处理”，污水处理站主要设施有：集水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和清水池。废水处理采取“企业自行处理+园区集中处理”的方式，企业自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气方面：废气主要包括食堂油烟废气、生产工艺含粉尘废气、质检研发 VOCs 废气、污水处理废气、动物饲养废气和锅炉烟气等，公司根据废气污染物的特征，全部装备了专用的废气净化治理设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噪音方面：噪声主要由生产设备、空调机组等产生，公司采取将设备安装在具有隔声的板房

内、空调机组设有专门厂房及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进行噪声控制，具体措施为：（1）选择先进的低噪设备，从源头上减少噪声污染；（2）对高噪声设备等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3）合理利用地形、厂房、声源方向性及厂区绿化等因素减少噪声污染；（4）加强操作人员个人防护，配备噪音防护用品，减少噪声对工作人员的伤害。

固废方面：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医药废物、废药物、废药品和实验室废物等，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废纸箱、废塑料和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剩余污泥等。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单位进行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转移危险废物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天然气作为锅炉燃料，其排放物属二氧化碳直接排放范畴；日常生产、生活及办公活动消耗电能等能源，属二氧化碳间接排放范畴。公司十分重视环保问题，积极通过研究、推广节能减排的新型技术，在办公区及生产基地采购清洁能源和购买绿电等有效措施，提高能源使用率，减少自身碳排放，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过程消耗水、蒸气、电和天然气等资源能源。报告期内，在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各环节提倡节约用水，不断通过进行节能设备改造等方式提高用水效率；通过安装智能控制空调及照明等系统以及在员工日常管理中倡导节约用电等方式，减少用电浪费，节约用电资源；通过烟气余热回用改造等有效举措尽可能减少天然气的消耗。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医药废物、废药物、废药品和实验室废物等，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废纸箱、废塑料和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剩余污泥等。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单位进行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转移危险废物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5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设立环保部门，由总经理直接领导，专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共制定和发布《工业、生活废水排放管理程序》、《废气排放管理程序》、《环境噪音和噪音工作场所管理程序》和《危险废弃物管理程序》等环保管理程序文件 35 余则，并持续不断修订完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1,35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绿电 51,904.588MWH，折合电能 5,190.46 万度，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约 3.135 万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计购买风电类和太阳能光伏类绿色电力累计超 5,190 万度，累计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超 3 万吨。公司始终贯彻和执行国家“3060”双碳目标，2018 年公司取得绿色工厂，逐步推进企业发展绿色升级转型，购买绿电有助于推动国家绿色产业链的发展和升级。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间，公司持续不断挖掘碳减排潜力，通过源头管理和中间控制等技术手段，推行了节能电机改造、锅炉烟气余热回用改造等多项节能降碳技改措施，并装备了数套 MES 系统（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通过智慧化和管控集约一体化式的管理模式，提升了生产工序智能化连续度，提高了管理效率，降低了物料损耗和能源成本消耗。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是设立职能部门，专职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环境保护制度体系的建立与完善、环保隐患识别及应对、环保培训等。

二是建立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体系。以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5001 能源管理体系为中心支撑，配合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建立健全环保节能管理制度体系“软实力”。同时开展月度及不定期环保巡查，组织环保宣传及培训，持续提升员工节能环保意识，加强生态保护。

三是逐年加大节能环保方面资金投入，持续不断挖掘改造潜力，通过“源头管理、中间把控、末端治理”改造理念，推行行之有效的技改措施，多措并举严格控制二氧化碳和环境污染物的排放量，落实完成减排任务目标。

四是强化环保隐患防范意识，加强环境敏感点位和风险点位的监管，强化危险废弃物内部贮存管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严格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降低环保隐患风险。

五是环保事故应急机制的建立，有针对性的制定环保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和方案，不断强化应急处置及救援队伍的建设，有计划地按照预案进行定期模拟演练，强化队伍素质，提升队伍机动性，保证环保事故处理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绿电 51,904.588MWH，折合电能 5,190.46 万度；绿电消费量占全年总用电量的 73.57%，较 2023 年增加 36 个百分点；公司合计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约 3.135 万吨，积极落实推进国家双碳目标行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作为一家在科创板上市的医药企业，公司始终将科技伦理视作企业发展的生命线，以高度的责任感和道德使命感，积极投身于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活动。

在药物研发与生产的全流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国际通用的《赫尔辛基宣言》以及国内的《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等相关科技伦理规范，全方位保障研究的科学性、公正性，全力守护患者隐私，深刻践行对生命的尊重。公司严格遵循 3R 原则，即替换（Replacement）、减少（Reduction）、优化（Refinement），力求以最人道、最符合伦理的方式对待实验动物，不断探索降低动物使用数量、改善动物实验环境的有效途径。在临床研究环节，公司严格恪守《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以及相关伦理准则，将受试者的权益与安全置于首位，确保每一项研究都经得起伦理与科学的双重检验。在前沿的人工智能应用领域，无论是药物设计、优化，还是活性及毒性预测，公司都严格依据《新一代人工智能伦理规范》开展工作，坚决杜绝算法歧视和数据滥用等不良现象，充分发挥人工智能技术的正向价值。

在内部管理制度上，公司专门制定了完善的科技伦理规定，明确要求所有科研项目在立项前必须经过严格的伦理评估，确保项目符合伦理要求。公司设有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其成员涵盖医学、法律、伦理学等多领域专家，为科研活动的合法合规开展提供有力支持。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科技伦理的内外部培训及科普宣传工作，定期组织内部科研人员参加科技伦理培训课程，持续提升员工的伦理素养。此外，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内的科普活动，向公众普及医药科技伦理知识，增强公众对公司科研活动的信任。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任何违反科技伦理的行为。

未来，公司将坚定不移地秉持“科技向善”的核心理念，持续优化科技伦理管理体系，强化风险防控机制，推动科技成果更好地服务于人类健康事业，为医药行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不断健全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公司 IT 部门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各类系统、数据和数据库，从而为公司的研发、管理活动等提供安全、高效的数据信息服务。同时，发布了《计算机系统应用指南》、《数据备份管理》、《实验室电脑操作准则》等规范文件，从制度层面保障公司信息安全。

公司不断完善保密体系，要求潜在合作伙伴在开展业务交流前签订保密协议，将商业秘密保护前置。此外，公司根据办公及研发等场所的涉密级别，明确划分不同等级的门禁权限，规定员工和来访人员的活动范围，也对文件及废纸管理有详细规范要求。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44.60	/
物资折款（万元）	534.60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3.00	/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00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捐赠：

A、2024 年 1 月 9 日向北京中康联公益基金会捐赠款 30 万元，2024 年 5 月 16 日向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捐赠款 10 万元，2024 年 7 月 24 日向江西省红十字基金会捐赠款 5000 元；2024 年 4 月向江西省红十字基金会捐款 4.1 万元。

B、2024 年 5 月至 8 月，向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捐赠维生素 C 咀嚼片，物资折款 534.60 万。

(2) 公益项目

2024 年，公司通过河南省项城市 2024 年“99 公益日”活动捐赠 3 万元；为北京大学医学部药学院师资队伍建设项目捐赠 10 万元。

(3) 乡村振兴

2024 年，公司通过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振兴帮扶 630 倡议活动捐款 1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发布公告、上证 E 互动交流等渠道，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以实际行动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尊重并维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包括招聘、培训、考核、奖惩等在内的用工制度和人事管理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除合规缴纳法定的五险一金外，公司还提供员工宿舍、接送班车、工作餐、健康体检、节日福利等各项福利。为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公司积极开展优秀员工旅游、团建、各项文体比赛和表演等活动。

公司制定和完善劳动保护制度，提高员工劳动保护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改善劳动条件、加强劳动卫生监督和管理、建立和完善应急预案等,以保障员工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并且从多方面加强员工培训和教育，采用企业内训、外聘和委外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多维度、多层次的培训项目，让员工与企业共同进步，共同成长。为吸引和保留核心骨干人才，公司不断探索员工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努力维护供应商、客户的权益。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及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和退出机制，严控采购及物料质量水平，同时保持与供应商的及时、有效沟通，严格执行协议及制度相关规定，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树立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切实保证产品交付，努力提高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已形成了完备的药品生产供应及监管体系，建立了覆盖药品研制、生产、流通和使用全过程的安全监管体系，配备了优秀的团队，坚持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提高了药品安全保障能力，加强了上市后药品使用安全的监管，降低了药品安全风险。

公司建立了药品安全生产、流通和使用监测等管理要求，认真落实执行，并配备了电子监管码等系统，严格执行药品电子监管码追溯编码要求，对各级销售包装单元，赋以唯一追溯标识，严格执行出入库扫码操作，预防流入非法渠道，实现了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追溯保障。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构建了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①设置知识产权部门负责境内外专利的申请与维护工作，结合研发进展，按照《专利合作条约》、《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时将药物活性化合物、核心序列、组合物、制剂、关键底层技术、生产工艺、药物用途和质量控制方法等布局专利申请。②公司在《劳动合同》等文件中约定员工保密义务，并通过员工培训持续提高保密意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悦康药业集团党委下设三个党支部，拥有 118 名党员，他们在各自岗位上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公司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各党支部积极组织各类学习活动，不断提升党员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通过开展主题党日、红色圣地教育等活动，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在 2024 年，凭借在党建工作中的突出表现，悦康药业集团党委荣获经开区授予的“五星级党组织”称号。这一荣誉不仅是对公司党委过去工作的高度认可，更是对未来工作的激励与鞭策。获得此殊荣，意味着公司党委在党建引领企业发展、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等多方面达到了较高标准，在经开区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带头作用。

悦康药业集团党委高度重视党纪学习教育，多举措推动学习走深走实。在创新学习形式上，利用企业微信公众号分享主题党日活动信息，悦康红色阵地公众号开展指尖课堂党纪学习教育，6 月累计 16 次，覆盖 1000 人次。4 月、7 月组织 100 余人参加警示教育片红色观影活动，强化党员纪律意识。此外，4-6 月多次组织党员前往古北口长城抗战纪念馆、房山区马安村、红旗渠等地开展主题党日，实地感悟革命精神。

在推动党纪学习教育与企业中心工作结合方面，通过“三会一课”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融入日常，5-6 月组织三次集中学习，112 名党员参与。主题党日活动与企业发展的同向发力，凝聚团队力量。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创新学习形式，为企业文化建设助力。

在学习成果转化上，党员将理论知识用于实际工作，注重合规操作与质量控制；实地学习激发工作热情，提升企业凝聚力战斗力；警示教育强化纪律意识，提升企业内部管理水平。未来，集团党委将持续推进党纪学习教育，为企业战略目标提供政治保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线上召开 3 次，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s://www.youcareyk.com/investor/index.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着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等原则，全面做好公司各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形成了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实现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企业文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充分拓展、利用投资者热线、现场及电话会议、上证 e 互动平台和上交所路演平台等方式，举办线上和线下投资者调研等沟通渠道，加强了与投资者及全体股东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及全体股东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实现了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在日常工作中，对接受对象调研，并在接待活动结束后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定期在“上证 e 互动”网站予以发布。公司开设投资者咨询专用电话和邮箱，并及时在定期报告中对外公布公司网址和咨询电话号码、投资者关系邮箱地址等。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设置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合规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1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伟仕、马桂英、于飞及于鹏飞	备注 2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阜阳宇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三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注 3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 4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于伟仕、马桂英、于飞及于鹏飞	备注 5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备注 6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上市公司	备注 7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	备注 8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备注 9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备注 10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备注 11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备注 12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备注 13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4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本公司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备注 2: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

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备注 3：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本企业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备注 4：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含控股子公司，下同)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如果该等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公司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发行人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且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公司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公司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3、本公司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公司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本公司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备注 5：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发行

人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且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3、本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对于悦康药业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悦康药业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5、本人承诺约束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

备注 6：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悦康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悦康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悦康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悦康股份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悦康股份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备注 7：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及分配比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合理因素。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具备前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最近三年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 公司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为：在确保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备注 8: 一、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或对本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三、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四、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将自愿无条件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9: 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或对发行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承诺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此期间，发行人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三、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四、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0: 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或对发行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承诺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此期间，发行人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三、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人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四、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1: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且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

院认定或与本人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2: (1) 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2)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 切实履行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3: (1)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 切实履行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4: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 如果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 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补充承诺；(8)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5: 截至 2021 年 2 月 3 日收市，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24.36 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公司控股股东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菏泽三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阜阳宇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于伟仕、马桂英、于飞、于鹏飞，股份锁定期限延长 6 个月，限售期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本公司财务报表已按解释 17 号的要求披露 2024 年度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相关信息。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汪玉寿、郑理达、郭维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汪玉寿（3年）、郑理达（3年）、郭维莉（5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 5,800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 2,850.00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24 年关联交易进展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悦康药业	公司本部	河南康达	全资子公司	18,000	2023-08-28	2023-08-28	2028-0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悦康药业	公司本部	河南康达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4-10-25	2024-10-25	2025-10-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悦康药业	公司本部	河南康达	全资子公司	5,000	2024-10-25	2024-10-25	2025-10-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3,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3,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9.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4,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1,000	26,000	0

注：发生额是指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填写的数据口径不含利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9/25	14 天自动滚存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不固定利率	-	-	50,000,000.0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9/26	2025/9/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85%	-	-	50,000,000.0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9/26	2025/9/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40%	-	-	50,000,000.00	0	是	是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10/29	2025/3/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0.8%或2.3%或2.35%	-	-	30,000,000.00	0	是	是	-

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10/29	2025/2/1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或2.25%	-	-	30,000,000.00	0	是	是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2/13	14 天自动滚存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不固定利率	-	-	50,000,000.00	0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	219,240.00	201,751.55	150,500.00	51,251.55	160,110.91	47,941.28	79.36	93.54	6,927.48	3.43	8,000.00
合计	-	219,240.00	201,751.55	150,500.00	51,251.55	160,110.91	47,941.28	-	-	6,927.48	-	8,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39,000.00	2,498.06	27,017.62	69.28	2025年12月31日	否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	生产建设	是	否	26,500.00	781.48	15,653.97	59.07	2025年12月31日	否	是	/	/	/	否	/

	线建 设项目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原料 药技术 升级改 造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10,000.00	2,172.93	9,321.58	93.22	2025年 12月31 日	否	是	/	/	/	否	/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智能 编码系 统建设 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是， 此项目 取消	8,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见注 1	/	/	是， 见注 1	8,530.34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营销 中心建 设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5,000.00	54.88	768.07	15.36	2026年 12月31 日	否	是	/	/	/	否	/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智能 化工厂 及绿色 升级改 造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17,000.00	1,298.53	14,387.77	84.63	2025年 6月	否	是	/	/	/	否	/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补充 流动资 金	补流 还贷	是	否	45,000.00	—	45,020.62	100.05	不适用	不适 用	是	/	/	/	不适 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投向	其他	不适用	否	51,251.55	121.60	47,941.28	93.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不适用	/
合计		/	/	/	201,751.55	6,927.48	160,110.91	/	/	/	/	/	/	/	/	8,530.34

注 1：因医药行业以及仿制药市场近年来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同时受公司外部严峻形势、地方性政策变化等多方面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其他募投项目不变。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注 2：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6 月 28 日、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延期。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2024-036、2024-058）。

1、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3,251.55	30,500.00	91.73	/
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	新建项目	18,000.00	17,441.29	96.90	已结项
合计	/	51,251.55	47,941.29	/	/

注：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5,3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1-00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5,3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3,842.78 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不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剩余超募资金为 2,651.55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小核酸药物小试及中试平台”17,441.29 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上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增加额系公司支付的未满足付款条件的项目尾款。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智能编码	2024 年 12	取消项目	8,000.00	0	-	因医药行业以及	0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

系统建设 项目	月 19 日					仿制药市场近年来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同时受公司外部严峻形势、地方性政策变化等多方面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拟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p>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1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其他募投项目不变。</p> <p>该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8,530.34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将继续存放在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公司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后,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p> <p>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p>
------------	-----------	--	--	--	--	---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3月24日	83,000	2023年3月24日	2024年3月23日	0	否
2024年4月29日	52,000	2024年4月29日	2025年4月28日	46,780.32	否

其他说明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8.3 亿元（含 8.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含 5.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46,780.32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5,400,120	54.53	-	-	-	-245,400,120	-245,400,12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45,400,120	54.53	-	-	-	-245,400,120	-245,400,12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5,400,120	54.53	-	-	-	-245,400,120	-245,400,12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4,599,880	45.47	-	-	-	245,400,120	245,400,120	450,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04,599,880	45.47	-	-	-	245,400,120	245,400,120	450,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0	100.00	-	-	-	0	0	450,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45,400,120 股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0,240,120	180,240,12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三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400,000	14,4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780,000	12,78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780,000	12,78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200,000	7,2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400,000	5,4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400,000	5,4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400,000	5,4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阜阳宇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合计	245,400,120	245,400,120	0	0	/	/

注: 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德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锦然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德仁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雨润景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合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原名为: 霍尔果斯

汇龙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3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0	180,240,120	40.05	0	冻结	26,572,844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三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400,000	3.2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780,000	2.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780,000	2.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3,281	8,939,357	1.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37,183	7,267,715	1.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95,964	7,249,313	1.6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200,000	1.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6,556	6,169,349	1.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00,000	1.2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00,000	1.2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00,000	1.2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0,240,120		人民币普通股	180,240,120			
菏泽三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0			

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80,000
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8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39,357	人民币普通股	8,939,3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67,715	人民币普通股	7,267,7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49,313	人民币普通股	7,249,313
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9,349	人民币普通股	6,169,349
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5,518,942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2264%。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关于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声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控人于伟仕持有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0%股份，为菏泽和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p> <p>2、菏泽三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峰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锦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于伟仕亲属。</p> <p>3、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上述持股情况中菏泽景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智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汇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列第十名股东。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2,700,000	2022.12.26	未知	未知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于伟仕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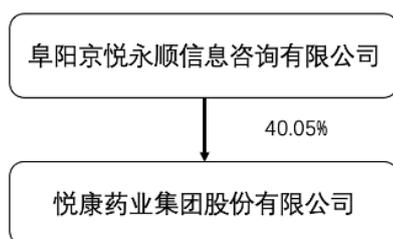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于伟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康药业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马桂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于飞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康药业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于鹏飞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康药业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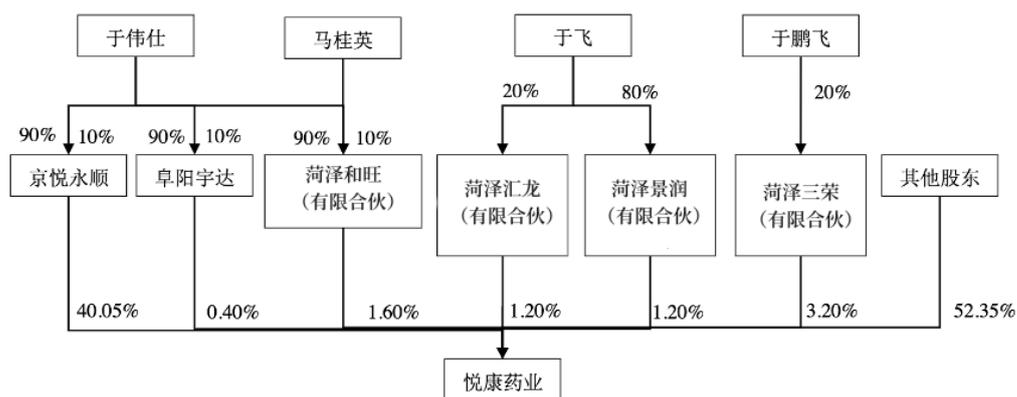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6 月 2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10,000 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35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285.71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450,000,000 的 0.63%；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20,000 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35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571.43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50,000,000 的 1.27%。
拟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3 年 6 月 25 日-2024 年 6 月 24 日）
回购用途	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已回购数量(股)	5,518,942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00Z0129 号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悦康药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悦康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悦康药业主要从事原料药及制剂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780,875,989.99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悦康药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3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

(3) 我们向悦康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悦康药业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4)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5) 分析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如有异常则分析异常变动的原因；

(6)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7) 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销售发票及客户签收单做交叉核对，特别关注资产负债日前后的样本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8) 对于出口销售，选取样本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协议等原始单据进行核对；

(9) 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交易额、回款额及期末余额，评估交易真实性、准确性；

(10)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悦康药业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55,597,010.5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43,898,476.54 元。

悦康药业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价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4.应收账款”。

2、审计应对

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悦康药业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分析悦康药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对于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复核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理性，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 对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复核分析，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超过信用期的主要客户信息，同时通过检查期后回款记录及其他相关文件，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复核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5) 对主要客户的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6)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及公开财务数据，核实其背景信息，是否存在财务困难，评估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的确认与计量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1.销售费用”所述，2024 年度销售费用中市场宣传及推广费发生额为 1,242,166,189.1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2.85%。由于市场宣传及推广费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大，可能产生重大错报风险，为此我们将市场宣传及推广费的确认与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市场宣传及推广费的确认与计量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市场宣传及推广费确认与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2) 分析市场宣传及推广费总额、主要项目金额变动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变动，并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变动情况进行比较，判断变动的合理性；

(3) 选择重要或异常的发生额记录，检查至相关合同协议等支持性文件，复核开支标准和授权审批是否符合公司规定，开支内容是否真实、合理；

(4) 对主要的药品推广公司进行函证交易额、期末余额，评估推广费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市场宣传及推广费，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关注发生内容、发票日期和支付日期，评价销售费用是否被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悦康药业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悦康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悦康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悦康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悦康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悦康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悦康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汪玉寿（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郑理达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郭维莉

2025 年 3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31,795,660.80	1,480,221,784.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60,25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应收账款	七、5	611,698,533.96	893,765,635.8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89,297,315.12	97,584,606.39
预付款项	七、8	52,666,132.56	72,972,915.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8,781,063.11	10,863,227.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57,335,702.72	727,686,306.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37,194.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667,598.69	39,307,764.64
流动资产合计		3,157,931,976.13	3,424,676,946.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2,599,108.86	15,254,214.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37,936,396.92	1,451,773,645.44
在建工程	七、22	539,860,332.13	470,988,34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492,469.36	37,222,700.28
无形资产	七、26	175,006,747.38	174,324,350.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85,702,750.87	260,531,821.2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184,508.89	10,114,38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323,871.60	20,394,93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8,574,262.58	45,495,05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180,448.59	2,486,599,454.92
资产总计		5,738,112,424.72	5,911,276,40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2,965,265.65	351,773,409.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10,653,128.29	215,353,196.63
应付账款	七、36	431,342,564.90	505,599,391.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4,543,636.74	29,681,248.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5,079,110.75	51,597,788.11
应交税费	七、40	24,966,716.57	72,187,069.89
其他应付款	七、41	559,327,114.43	879,450,818.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0,904,399.10	27,183,848.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729,645.69	3,805,665.27
流动负债合计		1,505,511,582.12	2,136,632,43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16,974,334.54	54,573,19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461,905.67	29,384,11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16,207,926.76	93,047,08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644,166.97	177,004,400.11

负债合计		2,153,155,749.09	2,313,636,835.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645,177,299.84	2,645,177,299.84
减：库存股		100,021,280.95	54,987,718.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92,921,037.29	162,204,334.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89,552,910.59	385,448,79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77,629,966.77	3,587,842,712.30
少数股东权益		7,326,708.86	9,796,853.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84,956,675.63	3,597,639,56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38,112,424.72	5,911,276,401.80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8,170,360.34	1,315,415,67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25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880,129.85	67,023,287.17
应收账款	十九、1	533,258,169.55	820,140,413.36
应收款项融资		80,080,425.03	91,368,097.20
预付款项		19,014,276.57	31,826,004.6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04,471,105.53	1,133,462,224.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80,054,577.85	492,604,923.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0,905.79	969,392.55
流动资产合计		3,767,594,950.51	3,952,810,014.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90,939,253.77	790,939,25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55,958.02	707,433.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4,476,998.17	915,917,474.98
在建工程		88,629,132.04	112,001,289.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21,092.97	37,222,700.28
无形资产		100,967,902.28	96,863,439.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90,816,166.70	263,573,545.0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84,361.35	7,974,97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99,214.69	8,437,76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61,266.52	3,387,51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4,851,346.51	2,237,525,394.33
资产总计		5,942,446,297.02	6,190,335,40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7,808.22	166,123,827.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7,333,853.29	365,353,196.63
应付账款		383,298,667.27	530,800,188.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692,536.38	24,914,564.25
应付职工薪酬		33,431,147.86	29,245,132.91
应交税费		19,419,747.51	65,459,531.58
其他应付款		913,325,126.19	1,265,405,64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5,214.64	10,338,930.91
其他流动负债		4,640,029.73	3,238,893.35
流动负债合计		1,663,304,131.09	2,460,879,914.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6,9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30,041.95	29,384,11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685,480.76	48,001,99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3,835,522.71	77,386,107.46
负债合计		2,117,139,653.80	2,538,266,02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95,386,087.87	2,595,386,087.87
减：库存股		100,021,280.95	54,987,718.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929,411.00	157,212,707.93
未分配利润		692,012,425.30	504,458,309.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25,306,643.22	3,652,069,38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42,446,297.02	6,190,335,409.02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80,875,989.99	4,196,300,749.5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780,875,989.99	4,196,300,749.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63,397,787.00	3,960,329,636.7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95,483,109.87	1,566,420,246.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6,897,915.11	54,819,977.41
销售费用	七、63	1,301,868,005.85	1,767,160,867.82
管理费用	七、64	239,868,373.07	230,322,498.01
研发费用	七、65	374,306,998.74	351,879,003.83
财务费用	七、66	4,973,384.36	-10,272,956.59
其中：利息费用		22,395,514.29	13,211,543.00

利息收入		17,618,186.88	23,402,314.13
加：其他收益	七、67	33,462,220.90	44,424,76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42,391.76	-320,69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344,894.08	-686,875.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264,713.36	13,726,834.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0,545,979.23	-62,405,52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83,536.49	1,043,142.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062,907.37	231,752,750.8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26,558.96	2,006,098.3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731,858.98	10,490,585.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357,607.35	223,268,263.9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1,110,723.46	35,774,173.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46,883.89	187,494,090.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46,883.89	187,494,090.5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717,028.86	184,795,719.3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144.97	2,698,371.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246,883.89	187,494,090.5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717,028.86	184,795,719.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0,144.97	2,698,371.1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86,670,585.89	3,619,893,208.7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135,358,814.09	1,249,720,929.86
税金及附加		36,041,455.80	44,115,422.78
销售费用		1,155,670,944.26	1,605,565,149.92
管理费用		166,174,393.07	161,567,299.36
研发费用		213,469,106.91	250,469,974.05
财务费用		4,306,018.76	-12,236,805.37
其中：利息费用		17,811,014.90	10,402,056.02
利息收入		15,370,162.31	20,600,787.25
加：其他收益		23,369,504.07	26,257,433.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77,284.82	-922,28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524.16	-233,656.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80,568.28	12,285,369.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623,639.17	-68,869,596.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1,456.63	1,029,424.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693,551.79	290,237,925.08
加：营业外收入		2,374,411.07	932,577.25
减：营业外支出		9,577,249.68	9,995,211.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490,713.18	281,175,290.99
减：所得税费用		38,323,682.50	29,230,678.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67,030.68	251,944,612.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67,030.68	251,944,612.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7,167,030.68	251,944,612.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9,122,192.36	4,730,583,906.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51,610.02	34,924,38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7,170,649.02	110,819,76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2,044,451.40	4,876,328,05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1,417,656.91	1,450,056,196.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5,922,125.22	447,643,26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256,127.88	393,051,49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853,207,888.90	1,800,085,52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3,803,798.91	4,090,836,47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40,652.49	785,491,58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28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6,753.04	2,474,166.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456,769.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037.86	10,930,936.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601,267.73	497,477,682.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15,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6,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07,767.73	512,977,68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58,729.87	-502,046,74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9,010,636.01	387,292,02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010,636.01	387,292,02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440,317.60	247,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248,556.60	505,117,864.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5,781,586.30	66,766,20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470,460.50	819,484,06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9,824.49	-432,192,04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3,852.38	3,935,52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14,049.49	-144,811,69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533,190.29	1,518,344,88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19,140.80	1,373,533,190.29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1,489,003.90	4,248,467,99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89,393.38	67,416,53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2,478,397.28	4,315,884,53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5,981,038.58	1,192,663,119.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786,531.16	284,831,76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577,201.45	305,791,19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6,855,229.37	1,518,579,38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6,200,000.56	3,301,865,45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78,396.72	1,014,019,07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69,8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28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9,187.83	1,075,326.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472.65	9,545,13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694,681.14	247,438,59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006,500.00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970,437.71	194,268,297.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671,618.85	442,206,89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910,146.20	-432,661,75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000,000.00	165,961,82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000,000.00	165,961,82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40,000.00	16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426,783.56	503,122,953.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48,978.03	66,766,20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415,761.59	730,089,15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84,238.41	-564,127,33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5,425.51	2,897,656.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962,936.58	20,127,64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8,727,076.92	1,188,599,43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764,140.34	1,208,727,076.92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645,177,299.84	54,987,718.16			162,204,334.22		385,448,796.40		3,587,842,712.30	9,796,853.83	3,597,639,56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2,645,177,299.84	54,987,718.16			162,204,334.22		385,448,796.40		3,587,842,712.30	9,796,853.83	3,597,639,56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5,033,562.79			30,716,703.07		4,104,114.19		10,212,745.53	2,470,144.97	12,682,890.50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716,703.07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716,703.0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88,896,211.60		88,896,211.60		88,896,211.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5,033,562.79						-	45,033,562.79	-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2,645,177,299.84	100,021,280.95			192,921,037.29	389,552,910.59	3,577,629,966.77	7,326,708.86	3,584,956,675.6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681,394,699.71			136,981,911.12		720,595,881.67		3,988,972,492.50	8,092,820.61	3,997,065,31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961.85		251,656.60		279,618.45		279,618.45
前期差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2,681,394,699.71			137,009,872.97	720,847,538.27	3,989,252,110.95	8,092,820.61	3,997,344,93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217,399.87	54,987,718.16		25,194,461.25	-335,398,741.87	401,409,398.65	1,704,033.22	399,705,36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795,719.38	184,795,719.38	2,698,371.15	187,494,090.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217,399.87					36,217,399.87	994,337.93	37,211,737.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6,217, 399.87						- 36,217,399.87	- 994,337.93	- 37,211,737.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194,461.25		-520,194,461.25		- 495,000,000.00		- 49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94,461.25		-25,194,461.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 495,000,000.00		- 495,000,000.00		- 495,000,000.00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4,987,718.16						54,987,718.16		54,987,718.16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2,645,177,299.84	54,987,718.16		162,204,334.22	385,448,796.40		3,587,842,712.30	9,796,853.83	3,597,639,566.13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	---------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595,386,087.87	54,987,718.16			157,212,707.93	504,458,309.29	3,652,069,38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2,595,386,087.87	54,987,718.16			157,212,707.93	504,458,309.29	3,652,069,38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33,562.79			30,716,703.07	187,554,116.01	173,237,25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7,167,030.68	307,167,030.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716,703.07	-	-88,896,21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716,703.07	-30,716,703.07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88,896,211.60	-88,896,211.6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5,033,562.79					-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50,000,000.00				2,595,386,087.87	100,021,280.95			187,929,411.00	692,012,425.30	3,825,306,643.2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632,597,825.67				131,990,284.83	772,456,501.47	3,987,044,61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961.85	251,656.60	279,618.4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2,632,597,825.67				132,018,246.68	772,708,158.07	3,987,324,23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211,737.80	54,987,718.16			25,194,461.25	-	-335,254,843.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1,944,612.47	251,944,612.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11,737.80						-37,211,737.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211,737.80						-37,211,737.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194,461.25	-	-49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94,461.25	-25,194,461.25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95,000,000.00	-	-495,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54,987,718.16						-54,987,718.16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50,000,000.00				2,595,386,087.87	54,987,718.16			157,212,707.93	504,458,309.29		3,652,069,386.93

公司负责人：于伟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悦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为 36,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263731643，经营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 6 号，法定代表人为于伟仕。

2020 年 11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29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股票在科创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悦康药业”，证券代码“688658”。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药品研发、制造、流通销售全产业链条，具备原料、辅料、制剂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产品适应症包括心脑血管、糖尿病、消化系统、抗肿瘤、抗病毒、生殖健康等多个治疗领域，聚焦慢病以及专科治疗领域；产品类型涵盖化药、中药两大类型；产品剂型涵盖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片剂、胶囊剂等多种剂型。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且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预算或累计投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外购在研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

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

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外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

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

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半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组合 1：近效期、过效期存货	存货有效期	对过效期或近效期 6 个月以内的库存商品，过效期的原材料和半成品，公司预计可变现净值为零，予以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组合 2：非近效期、过效期存货	存货有效期	参考①、②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与器具工具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9.5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

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及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信息系统工程	(1) 相关信息系统已安装、各项参数依据公司需求设置完毕； (2) 信息系统经过测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系统经过各相关使用部门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生产申报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新药研发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取得药品 III 期临床试验批件时，终点为取得生产批件时；化学仿制药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完成生物等效试验（BE）备案时或完成中试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生产许可证。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直接相关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

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商品销售合同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

② 提供服务合同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1 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

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下方说明		

其他说明

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本公司财务报表已按解释 17 号的要求披露 2024 年度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相关信息。

②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广州悦康、河南康达、天然制药、悦康科创、科创鼎诚、安徽凯悦、悦博生物	15%
合肥制药、珠海粤康、润泰商贸	25%
重庆凯瑞、广东悦康、悦康鹏泰、宣医研究中心、科创德仁、杭州天龙、杭州龙悦	20%
香港悦康	16.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S2023110001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公司 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子公司广州悦康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2440104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子公司河南康达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4410001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④子公司天然制药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2340006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⑤子公司悦康科创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S20231100004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⑥子公司科创鼎诚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1110032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目前已通过高新复审，预计 2024 年度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⑦子公司安徽凯悦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2340045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⑧子公司悦博生物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3340047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4 年度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重庆凯瑞、广东悦康、悦康鹏泰、宣医研究中心、科创德仁、杭州天龙、杭州龙悦在 2024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增值税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悦康科创 2024 年 1 月、科创德仁 2024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部分享受此优惠。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广州悦康、河南康达、安徽天然、悦博生物 2024 年度享受此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1,734.18	324,653.70
银行存款	1,237,489,927.07	1,368,180,348.69
其他货币资金	93,983,999.55	111,716,782.4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331,795,660.80	1,480,221,784.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943,715.01	28,636,177.20

其他说明

2024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保证金 90,411,678.14 元、信用证保证金 3,564,841.86 元和证券账户余额 7,479.55 元。除票据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255,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	160,255,000.00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60,25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未到期赎回。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926,816.0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926,816.0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434,969.17	100.00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100.00			101,937,511.12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04,434,969.17	100.00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100.00			101,937,511.12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4,434,969.17	/		/	104,434,969.17	101,937,511.12	/		/	101,937,511.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银行承兑 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银行承兑 汇票	104,434,969.17		
合计	104,434,969.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坏账准备未发生变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分项	636,602,180.47	933,237,114.94
1 年以内小计	636,602,180.47	933,237,114.94
1 至 2 年	9,559,354.27	5,953,869.28
2 至 3 年	3,634,937.47	1,423,203.7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77,144.58	2,056,399.74
4 至 5 年	1,955,375.74	2,617,354.60
5 年以上	2,868,017.97	355,181.47
合计	655,597,010.50	945,643,123.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50,753.51	1.47	8,885,644.88	92.07	765,108.63	4,109,918.21	0.43	3,264,809.58	79.44	845,108.63
其中：										
单项计提	9,650,753.51	1.47	8,885,644.88	92.07	765,108.63	4,109,918.21	0.43	3,264,809.58	79.44	845,108.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5,946,256.99	98.53	35,012,831.66	5.42	610,933,425.33	941,533,205.59	99.57	48,612,678.36	5.16	892,920,527.23
其中：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款项	645,946,256.99	98.53	35,012,831.66	5.42	610,933,425.33	941,533,205.59	99.57	48,612,678.36	5.16	892,920,527.23
合计	655,597,010.50	100.00	43,898,476.54	6.70	611,698,533.96	945,643,123.80	100.00	51,877,487.94	5.49	893,765,635.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ESSETI FARMACEUTICI S. r. l	5,315,821.80	5,315,821.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天璞万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0.00	1,9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圣鲁制药有限公司	1,893,105.87	1,127,997.24	59.58	根据法院判决结果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76,812.34	176,81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仁康药业有限公司	168,000.00	16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蜀中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136,613.50	136,61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悦悦国药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50,753.51	8,885,644.88	92.0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1,286,358.67	31,564,317.92	5.00
1-2 年	9,390,954.27	939,095.43	10.00
2-3 年	3,410,487.66	1,023,146.30	30.00
3-4 年	533,710.18	266,855.09	50.00
4-5 年	526,646.45	421,317.16	80.00
5 年以上	798,099.76	798,099.76	100.00
合计	645,946,256.99	35,012,831.66	5.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51,877,487.94		6,980,325.48	998,685.92		43,898,476.54
合计	51,877,487.94		6,980,325.48	998,685.92		43,898,476.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98,685.9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9,655,027.75		99,655,027.75	15.20	5,002,213.89
第二名	63,499,323.41		63,499,323.41	9.69	3,711,655.92
第三名	42,245,996.33		42,245,996.33	6.44	2,131,649.81
第四名	25,446,457.68		25,446,457.68	3.88	1,347,672.02
第五名	20,768,052.49		20,768,052.49	3.17	1,055,514.77
合计	251,614,857.66		251,614,857.66	38.38	13,248,706.41

其他说明

公司将主要客户按照关联关系汇总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69,434.00	32,239.41	337,194.59
合计				369,434.00	32,239.41	337,194.5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9,434.00	100.00	32,239.41	8.73	337,194.59
其中：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69,434.00	100.00	32,239.41	8.73	337,194.59
合计		/		/		369,434.00	100.00	32,239.41	8.73	337,194.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9,297,315.12	97,584,606.39
合计	89,297,315.12	97,584,606.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356,793.8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6,356,793.8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760,179.92	49.64	65,804,611.52	90.18
1至2年	39,750,347.24	44.09	6,851,971.99	9.39
2至3年	5,416,643.23	6.01	95,952.12	0.13
3年以上	238,429.45	0.26	220,379.85	0.30
减：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37,499,467.28			
合计	52,666,132.56	100.00	72,972,915.4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7,499,467.28	41.59
第二名	7,599,785.03	8.43
第三名	4,769,724.77	5.29
第四名	2,175,471.70	2.41
第五名	1,886,792.45	2.09
合计	53,931,241.23	59.81

其他说明：

公司将主要客户按照关联关系汇总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 ESSETI FARMACEUTICI S.r.l 采购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明可欣），支付货款

37,499,467.28 元，后续 ESSETI FARMACEUTICI S.r.l 因经营异常，未按照约定交付货物。公司结合年末该供应商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并对预付账款的风险程度等信息进行综合评估后，对预付款项全额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781,063.11	10,863,227.48
合计	18,781,063.11	10,863,22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254,374.24	10,787,927.49
1 年以内小计	18,254,374.24	10,787,927.49
1 至 2 年	1,406,344.57	55,634.54
2 至 3 年	27,891.00	194,947.5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4,947.54	283,500.03
4 至 5 年	283,500.00	1,432,060.00
5 年以上	1,504,160.00	283,700.00
小计	21,671,217.35	13,037,769.60
减：坏账准备	2,890,154.24	2,174,542.12
合计	18,781,063.11	10,863,227.4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049,676.92	202,205.00
保证金及押金	4,191,562.57	3,727,101.57
出口退税	3,512,928.33	3,554,441.44
代扣社保公积金	2,801,636.11	3,228,992.23
备用金及其他	1,115,413.42	2,325,029.36
小计	21,671,217.35	13,037,769.60
减：坏账准备	2,890,154.24	2,174,542.12
合计	18,781,063.11	10,863,227.4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90,842.12		283,700.00	2,174,542.1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20,460.00	1,220,460.00
本期转回	504,847.88			504,847.8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85,994.24		1,504,160.00	2,890,154.2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174,542.12	1,220,460.00	504,847.88			2,890,154.24
合计	2,174,542.12	1,220,460.00	504,847.88			2,890,154.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49,676.92	46.37	往来款	1年以内	502,483.85
第二名	3,512,928.33	16.21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175,646.42
第三名	1,417,200.00	6.54	保证金	4年以上	1,380,600.00
第四名	1,105,312.17	5.10	保证金	1至2年	110,531.22
第五名	528,982.44	2.44	备用金	1年以内	26,449.12
合计	16,614,099.86	76.66	/	/	2,195,710.61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1,367,215.49	18,113,688.34	273,253,527.15	257,251,628.10	12,761,614.19	244,490,013.91
在产品	14,638,703.66	160,977.56	14,477,726.10	41,650,803.91	3,274,501.17	38,376,302.74
库存商品	423,614,453.92	22,625,204.26	400,989,249.66	393,590,841.00	26,727,690.66	366,863,150.3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69,493,678.06	878,478.25	68,615,199.81	78,283,626.17	326,786.72	77,956,839.45
合计	799,114,051.13	41,778,348.41	757,335,702.72	770,776,899.18	43,090,592.74	727,686,306.4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761,614.19	9,188,542.18		3,836,468.03		18,113,688.34
在产品	3,274,501.17	101,091.34		3,214,614.95		160,977.56
库存商品	26,727,690.66	19,526,130.37		23,628,616.77		22,625,204.2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326,786.72	688,467.84		136,776.31		878,478.25
合计	43,090,592.74	29,504,231.73		30,816,476.06		41,778,348.4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31,008,796.46	38,271,600.72
预交所得税	635,429.08	104,316.89
其他	23,373.15	931,847.03
合计	31,667,598.69	39,307,764.6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诺曼德工场药物递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2,599,108.86	15,254,214.78
合计	32,599,108.86	15,254,21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①新增对安徽荷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0.00 万元股权投资，子公司悦康鹏泰持股 14.28%，不构成重大影响；②新增对麦捷科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 500.00 万元股权投资，子公司悦康鹏泰持股 19.23%，不构成重大影响。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37,936,396.92	1,451,773,645.4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37,936,396.92	1,451,773,645.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与器具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8,305,710.22	990,386,454.54	26,066,569.68	18,889,604.34	157,558,090.92	2,521,206,42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622,825.88	69,718,176.34	641,850.79	3,865,122.63	11,990,741.23	197,838,716.87
(1) 购置	1,553,352.81	8,783,130.86	630,701.23	2,768,796.64	4,629,363.93	18,365,345.4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0,069,473.07	60,935,045.48	11,149.56	1,096,325.99	7,361,377.30	179,473,371.4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363.68	19,323,877.12	210,099.21	1,380,040.58	4,912,717.44	26,358,098.03
(1) 处置或报废	531,363.68	19,323,877.12	210,099.21	1,380,040.58	4,912,717.44	26,358,098.03
4. 期末余额	1,439,397,172.42	1,040,780,753.76	26,498,321.26	21,374,686.39	164,636,114.71	2,692,687,048.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2,151,480.04	440,341,557.25	17,282,941.50	14,563,182.96	94,589,503.17	1,028,928,66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73,879,073.03	77,145,982.89	2,008,893.17	5,635,074.66	16,813,789.21	175,482,812.96
(1) 计提	73,879,073.03	77,145,982.89	2,008,893.17	5,635,074.66	16,813,789.21	175,482,812.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758.23	15,907,026.33	178,679.21	1,311,474.43	4,627,085.90	22,285,024.10
(1) 处置或报废	260,758.23	15,907,026.33	178,679.21	1,311,474.43	4,627,085.90	22,285,024.10
4. 期末余额	535,769,794.84	501,580,513.81	19,113,155.46	18,886,783.19	106,776,206.48	1,182,126,453.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939,267.91	25,673,334.08	256.60	64,334.10	826,926.65	40,504,11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8,212,435.17	25,184,562.87	27.00	7,157.91	170,336.68	33,574,519.63
(1) 计提	8,212,435.17	25,184,562.87	27.00	7,157.91	170,336.68	33,574,51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60,248.43	1,393,078.61	256.60	747.59	109.90	1,454,441.13
(1) 处置或报废	60,248.43	1,393,078.61	256.60	747.59	109.90	1,454,441.13
4. 期末余额	22,091,454.65	49,464,818.34	27.00	70,744.42	997,153.43	72,624,197.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1,535,922.93	489,735,421.61	7,385,138.80	2,417,158.78	56,862,754.80	1,437,936,396.92
2. 期初账面价值	852,214,962.27	524,371,563.21	8,783,371.58	4,262,087.28	62,141,661.10	1,451,773,645.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6,813,226.73	13,902,912.63	12,863,789.80	46,524.30	
机器设备	63,718,867.43	40,569,087.99	22,592,251.87	557,527.57	
运输设备	540.00	513.00	27.00	—	
电子设备	179,714.59	121,192.27	55,088.55	3,433.77	
其他设备与器具工具	4,311,253.81	3,717,821.29	585,529.49	7,903.03	
合计	95,023,602.56	58,311,527.18	36,096,686.71	615,388.6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的部分楼层	9,466,783.0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安徽凯悦辅料车间、综合仓库等	45,239,218.40	办理过程中
河南康达综合楼、物联网数控中心、213/216 车间等	76,479,093.88	办证资料准备中
合计	121,718,312.28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47,154,962.53	842,855.04	22,091,454.65	净残值
机器设备	97,401,403.12	3,308,396.94	49,464,818.34	净残值
运输设备	157.00	130.00	27.00	净残值
电子设备	102,030.71	15,912.13	70,744.42	净残值
其他设备与器具工具	1,272,539.43	54,117.49	997,153.43	净残值
合计	145,931,092.79	4,221,411.61	72,624,197.8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9,860,332.13	470,988,340.95
工程物资		
合计	539,860,332.13	470,988,340.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南康达二期高端原料药项目	275,812,764.14		275,812,764.14	169,390,528.47		169,390,528.47
安徽凯悦新建年产 5000 吨聚甲丙烯酸铵酯 II 等药用辅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114,914,148.46		114,914,148.46	105,174,523.32		105,174,523.32
多肽药物小试研发平台和细胞治疗平台建设	58,425,652.89		58,425,652.89	35,088,753.62		35,088,753.62
集团新建粉针五车间	29,626,720.98		29,626,720.98	31,674,086.38		31,674,086.38
安徽凯悦 2 号无菌车间	12,227,626.04		12,227,626.04	8,209,176.04		8,209,176.04
河南康达 RTO 废气治理项目	11,591,018.76		11,591,018.76	193,998.44		193,998.44
安徽凯悦新建现代化中药材库项目	9,762,464.53		9,762,464.53			
集团新建粉针六车间	9,252,212.38		9,252,212.38	40,272,830.59		40,272,830.59

集团在安装设备及更新改造	6,366,814.15		6,366,814.15	4,747,459.16		4,747,459.16
河南康达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63,066,913.72		63,066,913.72
其他零星工程	11,880,909.80		11,880,909.80	13,170,071.21		13,170,071.21
合计	539,860,332.13		539,860,332.13	470,988,340.95		470,988,340.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河南康达二期高端原料药项目	304,049,200.00	169,390,528.47	106,422,235.67			275,812,764.14	90.71	95.00	3,123,701.86	3,029,214.34	2.8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安徽悦新建年产5000吨聚甲丙烯酸酯II等药用辅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181,922,700.00	105,174,523.32	11,074,328.72	1,334,703.58		114,914,148.46	63.90	60.00				自有资金
多肽药物小试研发平台和细胞治疗平台建设	204,710,000.00	35,088,753.62	23,336,899.27			58,425,652.89	28.54	30.00				自有资金

集团新建粉针五车间	42,950,000.00	31,674,086.38	7,903,310.08	9,950,675.48		29,626,720.98	92.15	90.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安徽凯悦2号无菌车间	11,700,000.00	8,209,176.04	4,018,450.00			12,227,626.04	104.51	99.00				自有资金
河南康达RTO废气治理项目	17,626,000.00	193,998.44	11,397,020.32			11,591,018.76	65.76	65.00				自有资金
安徽凯悦新建现代化中药材库项目	35,600,000.00		9,762,464.53			9,762,464.53	27.42	30.00				自有资金

集团新建粉针六车间	51,090,000.00	40,272,830.59	10,040,153.77	41,060,771.98		9,252,212.38	98.48	95.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集团在安装设备及更新改造	56,911,000.00	4,747,459.16	14,153,022.27	12,533,667.28		6,366,814.15	33.21	30.00				自有资金、募投资金
河南康达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100,000,000.00	63,066,913.72	31,066,803.36	94,133,717.08			94.13	100.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1,006,558,900.00	457,818,269.74	229,174,687.99	159,013,535.40		527,979,422.33	/	/	3,123,701.86	3,029,214.3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145,715.82	61,145,715.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7,615,703.07	7,615,703.07
本期减少金额	7,615,703.07	7,615,703.07
4. 期末余额	53,530,012.75	53,530,012.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923,015.54	23,923,015.54
2. 本期增加金额	8,516,523.49	8,516,523.49
(1) 计提	8,516,523.49	8,516,523.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01,995.64	401,995.64
(1) 处置	401,995.64	401,995.64
4. 期末余额	32,037,543.39	32,037,543.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92,469.36	21,492,469.36
2. 期初账面价值	37,222,700.28	37,222,700.28

(1)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42.26%，主要系本期租赁房屋及建筑物减少所致。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216,642.70		151,340,897.50	17,148,012.59	318,705,55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93,654.82	2,248,303.43	24,741,958.25
(1) 购置				59,150.11	59,150.11
(2) 内部研发			22,493,654.82		22,493,654.8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189,153.32	2,189,153.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788.27	105,788.27
(1) 处置				105,788.27	105,788.27
4. 期末余额	150,216,642.70		173,834,552.32	19,290,527.75	343,341,722.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989,779.17		101,476,041.43	6,915,381.46	144,381,20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7,589.32		17,418,705.84	3,481,596.82	23,957,891.98
(1) 计提	3,057,589.32		17,418,705.84	3,481,596.82	23,957,891.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18.65	4,118.65
(1) 处置				4,118.65	4,118.65
4. 期末余额	39,047,368.49		118,894,747.27	10,392,859.63	168,334,975.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169,274.21		54,939,805.05	8,897,668.12	175,006,747.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226,863.53		49,864,856.07	10,232,631.13	174,324,350.7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32.4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986,864.80		3,467,594.98		6,519,269.82
其他	127,523.56	2,239,513.74	701,798.23		1,665,239.07
合计	10,114,388.36	2,239,513.74	4,169,393.21		8,184,508.8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619,264.51	6,181,151.58	72,707,987.39	8,309,754.15
可抵扣亏损	96,795,491.24	18,833,385.28	70,043,741.27	15,782,437.31
预付款项减值	37,499,467.28	9,374,866.82		
存货跌价准备	35,999,645.01	5,402,044.12	38,359,816.87	5,828,937.51
坏账准备	35,189,040.99	5,369,350.16	47,960,830.00	7,185,101.02
租赁负债	23,694,016.97	3,554,102.54	39,723,046.69	5,958,457.00
合计	282,796,926.00	48,714,900.50	268,795,422.22	43,064,686.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100,382,567.41	15,057,385.10	113,908,956.25	17,086,343.44
使用权资产	22,224,291.94	3,333,643.80	37,222,700.28	5,583,405.04
合计	122,606,859.35	18,391,028.90	151,131,656.53	22,669,748.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91,028.90	30,323,871.60	22,669,748.48	20,394,938.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91,028.90	—	22,669,748.48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16,905,435.91	782,325,426.75
坏账准备	11,599,589.79	6,123,439.47
存货跌价准备	5,778,703.40	4,730,775.87
合计	1,134,283,729.10	793,179,642.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	8,925,389.33	
2025 年度	26,161.55	11,197,811.97	
2026 年度	27,416,301.38	42,555,093.51	
2027 年度	250,691,390.41	243,186,648.40	
2028 年度	272,960,648.23	278,457,368.76	
2029 年度	272,863,110.61	53,421,479.06	
2030 年度	15,298,179.39	1,021,152.61	
2031 年度	90,392,650.03	74,755,968.31	
2032 年度	17,969,837.61	11,934,248.73	
2033 年度	51,241,033.55	56,870,266.07	
2034 年度	118,046,123.15	—	
合计	1,116,905,435.91	782,325,426.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48.68%，主要系新增预付款项减值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36,104,491.96		36,104,491.96	19,903,243.17		19,903,243.17
预付工程款	12,469,770.62		12,469,770.62	19,584,841.44		19,584,841.44

预付研发服务费				6,006,970.00		6,006,970.00
合计	48,574,262.58		48,574,262.58	45,495,054.61		45,495,054.6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3,976,520.00	93,976,520.00	其他	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106,688,594.59	106,688,594.59	其他	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926,816.02	40,926,816.02	其他	用于票据背书	29,413,691.70	29,413,691.70	其他	用于票据背书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233,788,012.77	167,505,043.43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232,733,415.55	178,930,356.16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77,895,117.00	62,594,361.37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77,895,117.00	64,152,263.77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其中： 数据资源								
在建工程	64,567,691.84	64,567,691.84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39,307,426.65	39,307,426.65	抵押	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511,154,157.63	429,570,432.66	/	/	486,038,245.49	418,492,332.87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7,504,707.43	315,056,409.45
保理融资借款	25,452,750.00	36,555,000.00
应计利息	7,808.22	162,000.00
合计	112,965,265.65	351,773,409.4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67.89%，主要系归还信用借款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10,653,128.29	215,353,196.63
合计	210,653,128.29	215,353,196.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15,351,934.46	350,598,450.46
设备款	37,849,673.17	53,856,348.48
工程款	44,804,919.90	75,051,094.56
研发服务费	10,372,855.14	15,721,433.89
其他	22,963,182.23	10,372,063.81
合计	431,342,564.90	505,599,391.2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44,136,736.75	29,244,904.27
预收技术服务费	406,899.99	436,344.01
合计	44,543,636.74	29,681,248.2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50.07%，主要系本期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947,929.35	436,576,044.43	433,231,753.41	52,292,220.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49,858.76	49,210,826.40	49,073,794.78	2,786,890.38
三、辞退福利		1,402,824.53	1,402,824.5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597,788.11	487,189,695.36	483,708,372.72	55,079,110.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486,662.52	359,231,400.33	356,152,222.15	49,565,840.70
二、职工福利费	523,312.99	12,142,323.22	12,064,933.49	600,702.72
三、社会保险费	1,605,342.44	29,052,902.96	28,897,402.29	1,760,843.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3,933.62	27,519,851.08	27,445,755.26	1,638,029.44
工伤保险费	41,408.82	1,533,051.88	1,451,647.03	122,813.6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71,449.96	32,001,062.00	31,968,418.00	304,093.9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161.44	4,148,355.92	4,148,777.48	60,739.8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8,947,929.35	436,576,044.43	433,231,753.41	52,292,220.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69,249.00	47,650,882.95	47,518,332.14	2,701,799.81
2、失业保险费	80,609.76	1,559,943.45	1,555,462.64	85,090.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49,858.76	49,210,826.40	49,073,794.78	2,786,89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135,198.03	46,600,907.5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13,432.87	16,410,308.62
个人所得税	1,276,678.48	1,047,327.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6,938.04	3,331,028.88
土地使用税	877,752.34	866,431.10
房产税	804,971.45	572,721.25
教育费附加	681,716.77	1,427,007.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0,857.27	957,717.47
其他税费	629,171.32	973,620.19
合计	24,966,716.57	72,187,069.89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65.41%，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9,327,114.43	879,450,818.33
合计	559,327,114.43	879,450,81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市场推广费	478,214,987.33	785,323,787.07
保证金及押金	65,354,422.98	64,799,725.65
子公司股权收购款		3,006,500.00
其他	15,757,704.12	26,320,805.61
合计	559,327,114.43	879,450,818.33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36.40%，主要系期末应付市场推广费减少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046,203.04	16,756,999.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32,111.30	10,338,930.91
长期借款利息	626,084.76	87,918.49
合计	60,904,399.10	27,183,848.4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124.05%，主要系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729,645.69	3,805,665.27
合计	5,729,645.69	3,805,665.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50.56%，主要系本期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7,5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6,96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03,560,537.58	21,330,195.00
应计利息	626,084.76	87,918.49
小计	568,646,622.34	71,418,113.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672,287.80	16,844,917.49
合计	516,974,334.54	54,573,196.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抵押借款余额 57,500,000.00 元，系子公司安徽凯悦以自有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及机器设备抵押取得；抵押及保证借款余额 103,560,537.58 元，系子公司河南康达以自有房地产抵押、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长期借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增加借款规模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188,982.94	43,139,232.6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94,965.97	3,416,185.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32,111.30	10,338,930.91
合计	14,461,905.67	29,384,115.78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50.78%，主要系本期支付租赁款以及租赁资产减少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8,157,088.33	40,058,695.00	12,897,856.57	115,317,926.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890,000.00		4,000,000.00	890,000.00	
合计	93,047,088.33	40,058,695.00	16,897,856.57	116,207,92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45,177,299.84			2,645,177,299.8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645,177,299.84			2,645,177,299.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4,987,718.16	45,033,562.79		100,021,280.95
合计	54,987,718.16	45,033,562.79		100,021,280.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系回购股份产生。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 35 元/股（含），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 100,021,280.95 元回购股份 5,518,942 股，成交价格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2,204,334.22	30,716,703.07		192,921,037.2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2,204,334.22	30,716,703.07		192,921,037.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5,448,796.40	720,595,881.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251,656.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5,448,796.40	720,847,538.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717,028.86	184,795,719.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716,703.07	25,194,461.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896,211.60	495,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552,910.59	385,448,796.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67,401,138.88	1,592,802,169.94	4,182,667,667.81	1,563,565,353.88
其他业务	13,474,851.11	2,680,939.93	13,633,081.76	2,854,892.42
合计	3,780,875,989.99	1,595,483,109.87	4,196,300,749.57	1,566,420,246.3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心脑血管类	2,104,725,871.00	187,670,130.39	2,104,725,871.00	187,670,130.39
抗感染	789,300,891.23	734,782,182.39	789,300,891.23	734,782,182.39
消化系统类	259,907,499.57	186,777,716.17	259,907,499.57	186,777,716.17
降糖类	183,555,076.48	104,350,807.11	183,555,076.48	104,350,807.11
原料药	330,142,722.54	307,520,320.50	330,142,722.54	307,520,320.50
其他	99,769,078.06	71,701,013.38	99,769,078.06	71,701,013.38
按经营地分类				
内销	3,663,795,767.73	1,497,445,172.23	3,663,795,767.73	1,497,445,172.23
外销	103,605,371.15	95,356,997.71	103,605,371.15	95,356,997.71
合计	3,767,401,138.88	1,592,802,169.94	3,767,401,138.88	1,592,802,169.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48,811.90	21,700,475.28
教育费附加	7,256,338.90	9,351,522.91
资源税		
房产税	11,405,679.97	8,966,235.07
土地使用税	3,950,392.61	3,769,252.6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地方教育附加	4,837,559.27	6,234,348.62
其他税费	2,599,132.46	4,798,142.87
合计	46,897,915.11	54,819,977.4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1,242,166,189.11	1,715,365,613.09
职工薪酬	42,193,239.51	31,295,475.24
咨询服务费	5,251,445.23	9,648,531.76
会议费	4,194,533.56	6,734,108.86
股份支付		-2,581,761.60
其他费用	8,062,598.44	6,698,900.47
合计	1,301,868,005.85	1,767,160,867.8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92,155,910.11	94,207,092.89
折旧摊销	40,912,078.89	40,052,580.99
咨询服务费	24,042,597.73	14,628,445.89
业务招待费	17,969,997.12	19,194,433.68
修理费	15,341,678.54	14,196,759.45
能源费	11,332,755.09	9,241,989.66
办公费	11,218,241.77	9,990,169.33
广告宣传费	4,746,312.71	14,698,924.95
存货损失	3,982,445.87	7,081,130.11
短期租赁费用	1,978,359.92	2,888,591.43
股份支付		-13,720,104.72
其他费用	16,187,995.32	17,862,484.35
合计	239,868,373.07	230,322,498.0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开发费	121,174,160.25	127,659,445.37
职工薪酬	110,599,522.23	105,059,411.18
折旧摊销	52,933,539.44	36,610,046.40
物料消耗	47,128,801.25	70,399,763.21
股份支付		-14,123,754.84
其他费用	42,470,975.57	26,274,092.51
合计	374,306,998.74	351,879,003.8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395,514.29	13,211,543.0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30,884.99	2,094,760.30
减：利息收入	17,618,186.88	23,402,314.13
利息净支出	4,777,327.41	-10,190,771.13
汇兑净损失	-942,178.47	-1,327,080.19
银行手续费	1,138,235.42	1,244,894.73
合计	4,973,384.36	-10,272,956.59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148.41%，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501,571.04	31,220,318.65
进项税加计扣除	11,423,231.19	12,875,597.15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37,418.67	328,844.77
合计	33,462,220.90	44,424,760.57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6,25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7,28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34,893.06	-926,955.30
合计	442,391.76	-320,697.87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2024年度较2023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对应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权益工具投资	2,344,894.08	-686,875.22
合计	2,344,894.08	-686,875.22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确认对武汉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被投资单位的投资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6,264,713.36	13,726,834.35
合计	6,264,713.36	13,726,834.35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54.36%，主要系 2023 年度因收回客户款项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较高。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239.41	632,222.84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504,231.73	-41,255,627.6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3,574,519.63	-21,782,121.4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37,499,467.28	
合计	-100,545,979.23	-62,405,526.20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61.12%，主要系本期确认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83,536.49	1,043,142.40
其中：固定资产	-73,113.33	1,043,142.40
使用权资产	-310,423.16	
合计	-383,536.49	1,043,142.40

其他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大幅下降 136.77%，主要系出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增加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40,000.00	451,620.00	1,240,00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089,641.78		1,089,641.78
碳排放配额出售利得	944,120.30		944,120.30
违约金收入		900,000.00	
其他	752,796.88	654,478.39	752,796.88
合计	4,026,558.96	2,006,098.39	4,026,55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100.72%，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往来款核销及碳排放配额出售利得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8,171.53	3,491,871.15	1,918,171.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8,171.53	3,491,871.15	1,918,171.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932,035.29	814,537.42	5,932,035.29
滞纳金	2,207,672.45	2,344,841.63	2,207,672.45
碳排放配额履约使用的配额	294,733.00	1,346,099.00	294,733.00
其他	379,246.71	2,493,236.05	379,246.71
合计	10,731,858.98	10,490,585.25	10,731,858.9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039,656.54	38,350,500.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28,933.08	-2,576,326.86
合计	31,110,723.46	35,774,173.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357,607.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53,641.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53,680.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97,706.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3,008.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74,415.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77,873.5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8,283,585.22
所得税费用	31,110,723.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262,409.47	55,151,587.22
存款利息收入	17,568,509.96	23,402,314.13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12,712,074.59	31,937,022.80
保证金及押金	90,236.33	
其他	537,418.67	328,844.77
合计	77,170,649.02	110,819,768.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1,547,444,150.49	1,559,751,671.51
研发费用	181,342,610.65	128,616,942.27
业务招待费	20,825,408.81	21,563,941.22
咨询服务费	29,294,042.96	24,276,977.65
修理费	15,341,678.54	14,196,759.45
办公费	12,219,812.60	11,003,607.13
能源费	11,332,755.09	9,241,989.66
会议费	8,375,450.01	9,922,234.08
差旅费	5,844,700.12	5,570,334.55

租赁及物业费	2,687,687.61	2,888,591.43
政府补助退回		2,75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6,515,224.78
其他费用	18,499,592.02	3,787,250.49
合计	1,853,207,888.90	1,800,085,524.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601,267.73	497,477,682.58
合计	358,601,267.73	497,477,682.5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库存股回购款	45,033,562.79	54,987,718.16

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0,748,023.51	11,778,487.22
合计	55,781,586.30	66,766,205.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51,773,409.45	124,692,600.83	132,638,258.19	492,177,175.82	3,961,827.00	112,965,265.65
应付股利			88,896,211.60	88,896,211.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83,848.40		73,804,274.79	40,492,816.69	-409,092.60	60,904,399.10
长期借款	54,573,196.00	524,318,035.18		10,870,693.60	51,046,203.04	516,974,334.54
租赁负债	29,384,115.78				14,922,210.11	14,461,905.67
合计	462,914,569.63	649,010,636.01	295,338,744.58	632,436,897.71	69,521,147.55	705,305,904.9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246,883.89	187,494,090.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545,979.23	62,405,526.20
信用减值损失	-6,264,713.36	-13,726,834.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482,812.96	146,494,090.92
使用权资产摊销	8,516,523.49	10,319,950.34
无形资产摊销	23,957,891.98	21,639,039.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69,393.21	2,183,94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536.49	-1,043,142.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8,171.53	3,491,871.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4,894.08	686,875.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41,984.99	9,276,022.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284.82	-606,25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8,933.09	-2,576,32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153,628.01	-30,606,32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645,562.46	278,300,679.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898,634.38	148,970,116.66
其他		-37,211,73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40,652.49	785,491,582.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7,819,140.80	1,373,533,190.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3,533,190.29	1,518,344,88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14,049.49	-144,811,691.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6,5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6,500.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7,819,140.80	1,373,533,190.29
其中：库存现金	321,734.18	324,65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7,489,927.07	1,368,180,348.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79.55	5,028,187.9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19,140.80	1,373,533,190.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93,976,520.00	106,688,594.59	使用权受限
合计	93,976,520.00	106,688,594.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56,649.69	7.1884	1,844,900.63
欧元	15,349.27	7.5257	115,514.00
港币	135.00	0.92604	125.0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437,234.52	7.1884	17,519,816.62
欧元	841.50	7.5257	6,332.88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09,996.68	7.1884	5,822,580.13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1,233,624.00	7.5257	9,283,884.14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报表项目	汇率确定方法
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利润表项目	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297,253.3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30,884.9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910,366.58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329.73 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4,910,366.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478,719.14	
合计	1,478,719.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59,521.36	5,098,077.00

第二年	1,109,220.00	4,877,507.50
第三年	1,109,220.00	3,774,660.00
第四年	778,320.00	3,540,272.50
第五年	64,860.00	843,18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64,860.00	64,86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开发费	150,521,924.58	184,876,218.58
人工费	124,044,462.64	124,548,712.97
材料费	47,658,503.96	71,732,138.86
折旧摊销费	55,568,562.96	38,760,692.63
股份支付费用		-14,123,754.84
其他费用	44,178,129.03	29,769,168.88
合计	421,971,583.17	435,563,177.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4,306,998.74	344,439,667.84
资本化研发支出	47,664,584.43	91,123,509.24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注射用羟 基红花黄 色素 A	95,361,964.96	6,049,038.48	596,086.30			102,007,089.74
复方银杏 叶片临床	45,883,934.34	8,863,519.72	3,846.79			54,751,300.85
注射用 CT102	36,000,000.00					36,000,000.00
多肽药物	26,000,000.00		8,000,000.00			34,000,000.00
紫花温肺 止咳颗粒	25,063,267.27	3,818,166.72	50,224.53			28,931,658.52
其他项目	32,222,654.69	9,607,669.21	10,676,032.68	22,493,654.82		30,012,701.76
合计	260,531,821.26	28,338,394.13	19,326,190.30	22,493,654.82		285,702,750.8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注射用羟基红花黄色素 A	申报上市审评	2025 年 12 月	上市销售	2015 年 9 月	伦理审查批件
复方银杏叶片临床	申报上市审评	2025 年 12 月	上市销售	2020 年 11 月	伦理审查批件
紫花温肺止咳颗粒	申报上市审评	2025 年 12 月	上市销售	2022 年 9 月	伦理审查批件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情况

①注射用 CT102 资本化金额 36,000,000.00 元，系公司 2021 年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取得的外购技术专利；

②多肽药物资本化余额 34,000,000.00 元系外购技术专利形成。具体情况为：

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与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研究所签订《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合同总价款 5,000.00 万元，合同主要内容为：“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研究所将其专利名称为“广谱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和“一种优化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方法及广谱抗冠状病毒脂肽和应用”两项专利的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公司受让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截至本期末公司按照合同付款进度实际支付 3,400.00 万元。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设立子公司北京悦莱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9 月设立子公司北京悦莱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然制药	安徽.太和	100.00	安徽.太和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润泰商贸	北京	3,800.00	北京	贸易	100.00	—	设立
悦康鹏泰	北京	600.00	北京	投资	100.00	—	设立
悦康科创	北京	1,243.00	北京	研发、技术服务	—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科创鼎诚	北京	100.00	北京	研发、技术服务	—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科创德仁	北京	100.00	北京	研发、技术服务	—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宣医研究中心	北京	1,000.00	北京	研发	51.00	—	设立
河南康达	河南.项城	49,000.00	河南.项城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制药	安徽.合肥	8,700.00	安徽.合肥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悦博	安徽.合肥	1,577.00	安徽.合肥	生产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凯悦	安徽.太和	8,100.00	安徽.太和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凯瑞	重庆	1,000.00	重庆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悦康	珠海	1,180.00	珠海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粤康	珠海	830.00	珠海	贸易研发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悦康	香港	100.00	香港	投资	—	100.00	设立

广州悦康	广州	971.56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天龙	杭州	1,850.00	杭州	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龙悦	杭州	5,000.00	杭州	研发、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北京悦莱欣	北京	100.00	北京	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北京悦莱喜	北京	100.00	北京	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8,157,088.33	40,058,695.00		12,897,856.57		115,317,926.76	与资产相关
递延	4,890,000.00	—		4,000,000.00		890,000.00	与收

收益							益相关
合计	93,047,088.33	40,058,695.00		16,897,856.57		116,207,926.7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4,603,714.47	18,894,467.22
其他	1,600,000.00	451,620.00
合计	6,203,714.47	19,346,087.2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持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的情况下，尽可能的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降低各类风险敞口，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可接受的低水平。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

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8.38%（比较期：34.3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66%（比较期：55.7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2,965,265.65	—	—	—
应付票据	210,653,128.29	—	—	—
应付账款	431,342,564.90	—	—	—
其他应付款	559,327,114.43	—	—	—
租赁负债	9,232,111.30	8,197,401.54	6,264,504.13	
长期借款	51,672,287.80	245,229,654.66	232,082,340.44	39,662,339.44
合 计	1,375,192,472.37	253,427,056.20	238,346,844.57	39,662,339.44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51,773,409.45	—	—	—
应付票据	215,353,196.63	—	—	—
应付账款	505,599,391.20	—	—	—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879,450,818.33	—	—	—
租赁负债	10,338,930.91	11,036,854.22	10,092,590.19	8,254,671.37
长期借款	16,756,999.00	12,906,529.00	10,416,667.00	31,250,000.00
合 计	1,979,272,745.52	23,943,383.22	20,509,257.19	39,504,671.37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欧元、人民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256,649.69	7.1884	1,844,900.63
货币资金（欧元）	15,349.27	7.5257	115,514.00
货币资金（港币）	135.00	0.92604	125.02
应收账款（美元）	2,437,234.52	7.1884	17,519,816.62
应收账款（欧元）	841.50	7.5257	6,332.88
应付账款（欧元）	1,233,624.00	7.5257	9,283,884.14
其他应付款（美元）	809,996.68	7.1884	5,822,580.1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① 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15.11 万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融机构借款利率执行基准利率上浮固定比例，故面临市场利率波动风险较小。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6,356,793.87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40,926,816.02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未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合计	—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96,356,793.87	—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255,000.00	160,255,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599,108.86	32,599,108.86
（七）应收款项融资			89,297,315.12	89,297,315.1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2,651,423.98	282,651,423.98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报告期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1,000	40.05	40.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伟仕、马桂英、于飞、于鹏飞。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恒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于伟仕控制的公司
安徽慧峰生物质热电联产有限公司	安徽恒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悦康悦丽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于伟仕控制的公司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于伟仕控制的公司
北京凯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于伟仕之孙控制的公司
北京凯诚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凯博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北京源通康百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凯博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安徽万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于伟仕之子控制的公司
北京亦创润泽科技有限公司	于伟仕之孙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悦轩餐饮有限公司	北京亦创润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新疆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启波的弟弟张启涛持股 100%
张将	董事，副总经理
宋更申	董事，副总经理
张启波	董事，副总经理
陈可冀	独立董事
王波	独立董事
程华	独立董事
滕秀梅	监事会主席
于洋	监事
王莉莉	职工代表监事
王霞	副总经理
许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 年离任
苑旭苹	副总经理
刘燕	财务总监
郝孟阳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安徽恒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678,318.62			72,778,539.87
北京华悦轩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7,325,707.00			6,891,276.00
安徽万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蒸汽款	432,544.09			2,871,979.48
悦康悦丽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55,438.90			2,419,406.7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836,177.02	2,710,549.11
北京源通康百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141,434.33	-291,714.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714,055.08	714,055.0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凯诚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529,693.42	2,314,033.03			7,477,333.23	11,886,200.67	1,000,259.38	1,618,503.89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859,924.58	3,629,925.00	330,625.61	476,256.4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80.38	950.17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源通康百医药有限公司			13,140.00	657.00
预付款项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684.70		47,942.49	
其他应收款	亦创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105,312.17	110,531.22	1,105,312.17	55,265.6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凯诚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255,045.83	12,752.2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万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29,024.24	2,618,693.05
应付账款	安徽恒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904,000.00	13,330,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	894,513.27	1,879,635.40
合同负债	北京源通康百医药有限公司	3,271,716.81	57,040.71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	116,286.73	244,352.60
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源通康百医药有限公司	425,323.19	7,415.2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悦轩餐饮有限公司	214,019.00	631,974.90
其他应付款	悦康悦丽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48,984.20	620,374.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	190,000.00	1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万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946.90	76,485.08
其他应付款	北京凯诚亦创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43,810,090.87	860,231,955.59
1 年以内小计	543,810,090.87	860,231,955.59
1 至 2 年	15,794,038.23	2,890,769.00
2 至 3 年	2,591,537.16	416,519.2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72,822.92	53,600.00
4 至 5 年		176,812.34
5 年以上	176,812.34	
合计	562,745,301.52	863,769,656.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812.34	0.03	176,812.34	100.00		176,812.34	0.02	176,812.3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2,568,489.18	99.97	29,310,319.63	5.21	533,258,169.55	863,592,843.80	99.98	43,452,430.44	5.03	820,140,413.36
其中：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款项	531,632,260.37	94.47	27,763,508.19	5.22	503,868,752.18	827,814,598.86	95.84	41,663,518.19	5.03	786,151,080.67
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30,936,228.81	5.50	1,546,811.44	5.00	29,389,417.37	35,778,244.94	4.14	1,788,912.25	5.00	33,989,332.69
合计	562,745,301.52	100.00	29,487,131.97	5.24	533,258,169.55	863,769,656.14	100.00	43,629,242.78	5.05	820,140,413.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76,812.34	176,81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6,812.34	176,812.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1,343,088.97	26,067,154.45	5.00
1 至 2 年	7,324,811.32	732,481.13	10.00
2 至 3 年	2,591,537.16	777,461.15	30.00
3 至 4 年	372,822.92	186,411.46	50.00
合计	531,632,260.37	27,763,508.19	5.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30,936,228.81	1,546,811.44	5.00
合计	30,936,228.81	1,546,811.4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3,629,242.78		13,502,041.59	640,069.22		29,487,131.97
合计	43,629,242.78		13,502,041.59	640,069.22		29,487,131.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40,069.2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9,368,645.85		99,368,645.85	17.66	4,968,994.79
第二名	50,354,507.61		50,354,507.61	8.95	3,048,681.56
第三名	41,722,131.33		41,722,131.33	7.41	2,086,106.57
第四名	25,227,314.90		25,227,314.90	4.48	1,261,365.75
第五名	20,419,350.00		20,419,350.00	3.63	1,020,967.50
合计	237,091,949.69		237,091,949.69	42.13	12,386,116.1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4,471,105.53	1,133,462,224.96
合计	1,304,471,105.53	1,133,462,22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8,938,266.65	580,275,726.30
1 年以内小计	478,938,266.65	580,275,726.30
1 至 2 年	467,376,446.38	294,756,184.53
2 至 3 年	124,841,571.35	57,625,170.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7,625,170.92	124,997,658.44
4 至 5 年	124,997,658.44	88,381,650.53
5 年以上	120,789,371.68	49,801,740.82
合计	1,374,568,485.42	1,195,838,131.54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69,626,712.28	1,187,735,750.61
保证金及押金	3,102,512.17	2,933,512.17
社保公积金	1,613,760.97	1,547,116.47

备用金及其他	225,500.00	3,621,752.29
小 计	1,374,568,485.42	1,195,838,131.54
减：坏账准备	70,097,379.89	62,375,906.58
合计	1,304,471,105.53	1,133,462,224.96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0,795,906.58		1,580,000.00	62,375,906.5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67,273.31			8,067,273.31
本期转回			345,800.00	345,8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8,863,179.89		1,234,200.00	70,097,379.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2,375,906.58	8,067,273.31	345,800.00			70,097,379.89
合计	62,375,906.58	8,067,273.31	345,800.00			70,097,379.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8,335,161.23	25.34	往来款	0至4年	17,416,758.06
第二名	200,045,070.28	14.55	往来款	0至2年	10,002,253.51
第三名	192,149,454.33	13.98	往来款	0至5年 以上	9,607,472.72
第四名	145,559,996.20	10.59	往来款	1年以上	7,277,999.81
第五名	121,854,001.39	8.86	往来款	0至2年	6,092,700.07
合计	1,007,943,683.43	73.32	/	/	50,397,184.17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 公司 投 资	810,939,253 .77	20,000,000 .00	790,939,253 .77	810,939,253 .77	20,000,000 .00	790,939,253 .7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10,939,253.77	20,000,000.00	790,939,253.77	810,939,253.77	20,000,000.00	790,939,253.7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经济特区粤康医药有限公司	140,147,900.28						140,147,900.28	
河南康达制药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安徽	83,125,387.32						83,125,387.32	

悦康凯悦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悦康润泰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悦康药业集团（合肥）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东悦康药业有限公司	11,999,347.72							11,999,347.72	
悦康药业集团安徽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北京悦康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重庆悦康凯瑞医药有限公司	5,466,618.45							5,466,618.45	

合计	790,939,253.77	20,000,000.00					790,939,253.77	20,000,000.00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9,290,485.95	1,134,502,537.85	3,588,855,804.49	1,228,740,019.97
其他业务	7,380,099.94	856,276.24	31,037,404.29	20,980,909.89
合计	3,086,670,585.89	1,135,358,814.09	3,619,893,208.78	1,249,720,929.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心脑血管类	1,916,409,270.43	134,152,108.53
抗感染	675,503,571.44	671,628,129.21
消化系统类	249,958,650.50	176,277,317.07
降糖类	182,199,327.91	121,742,128.56
其他	55,219,665.67	30,702,854.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079,290,485.95	1,134,502,537.85
外销		
合计	3,079,290,485.95	1,134,502,53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6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7,28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926,955.30
合计	477,284.82	-922,287.6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1,70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52,708.30	十一、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22,178.90	七、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9,676.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36,805.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6,786.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102.07	
合计	12,958,366.0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于伟仕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